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728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936,113.78 元，2013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59,189,042.76 元；201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1,884,563.24 元，2013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1,848,899.9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1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5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4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佳都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都集团	指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堆龙佳都	指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新科佳都	指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佳众联	指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新太技术	指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供应链	指	广州市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汇诚小贷	指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天盈隆	指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华三	指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宇视	指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ICT	指	信息通信技术
IT	指	信息技术
云计算	指	是网格计算、分布式计算等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
移动互联网	指	通过智能手机/手持数字助理、笔记本电脑和 Pad 等移动终端接入互联网
慧眼工程	指	《广东省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三年规划(2012-2014)》
AFC	指	自动售检票系统
ISCS	指	综合监控系统
PSD	指	屏蔽门系统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佳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PCI—SUNTEK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CI-ST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颖	王文捷
联系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
电话	020—85550260	020—85550260
传真	020—85577907	020—85577907
电子信箱	ly@suntektech.com	wwj@suntektech.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832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 1 号楼 2 区 306 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5
公司网址	www.pci-suntektech.com
电子信箱	info@pci-suntektech.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都科技	600728	佳都新太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1996 年, 公司上市, 注册地在辽宁, 公司主营业务为国内外海洋水产品捕捞、收购、加工、销售渔用生产物资及成品油批发、零售等。

2000 年,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迁址广州, 主营业务转向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与 IT 服务。主营业务包括: 电信增值、呼叫中心、软件外包服务等。

2008 年起, 佳都集团控股本公司, 公司业务拓展到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领域。2008 年至今主营业务主要包括: 智能安防、智能交通、通信增值、IT 综合服务等。

(四)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996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控股股东为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

2000 年 4 月、12 月, 辽渔集团两次转让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州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5 日, 佳都集团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获得公司 5664 万股股份, 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3 年 11 月 26 日, 堆龙佳都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获得公司 8470 万股股份, 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 B 座 2 层 208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 李春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赫涛、易莹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 年 7 月 12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柳治、辛博坤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15,416,453.92	1,609,114,400.36	723,612,627.07	31.46	626,086,30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936,113.78	121,294,296.43	52,099,428.45	-25.03	46,740,40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11,676.91	36,561,758.87	36,561,758.87	-67.15	36,258,90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4,591.46	92,234,504.58	20,940,899.79	-260.12	74,821,479.56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4,587,278.13	872,284,021.95	741,578,928.83	24.34	332,195,287.84
总资产	2,204,696,512.55	2,097,951,060.71	1,197,711,963.47	5.09	745,117,243.59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20	0.2540	0.1529	-28.35	0.14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20	0.2540	0.1529	-28.35	0.1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1	0.1073	0.1073	-69.15	0.1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3	20.01	10.22	减少 9.78 个百分点	15.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7.17	7.17	减少 5.59 个百分点	11.72

(1)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该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并购，需对 2012 年度及 2012 年末数进行追溯调整并重新列报，见上表所示。公司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追溯调整前（2012 年报披露数）增长 74.54%。

(2)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增加 136,966,536 股，公司总股本由 362,800,338 股增至 499,766,874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上述表格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上年同期数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重新计算列报。

(3)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新科佳都和佳众联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利润为 50,842,527.7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列报为非经常性损益。

(4) 本报告中相关上年数据按追溯调整后数据列报。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808.59	本期处理固定资产等形成的净损益	-113,592.96	-7,18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31,039.00	本期收到的科研经费拨款及软件补贴	20,480,520.06	9,21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0,000.00		2,14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0,842,527.70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新科佳都和佳众联公司自年初至合并日止的净损益	59,224,478.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1,27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84,510.95	主要系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等	3,710,802.56	1,275,69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83.62			
所得税影响额	-310,886.81		-709,670.29	
合计	78,924,436.87		84,732,537.56	10,481,505.4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是公司实施新一轮“3*3 年”战略规划的首年。公司紧紧围绕“融合、聚焦、创新、跨越”的经营主题，审时度势，积极应对市场竞争，精心完成战略部署，持续完善核心技术，不断深化和巩固市场地位，加快“智慧城市”的智能安防及智能轨道交通的产业布局。

2013 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与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完成 3.4 亿元的配套融资。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引入了智能化轨道交通、智能化产品集成及运维管理业务，成为聚焦在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两大板块的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服务提供商，站上了更高的发展平台。公司在资本市场和业务发展上持续发力，2013 年底完成对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收购，使公司成功进入全国性金融智能安防市场，成为全国性金融安防行业领军企业之一。与此同时，为进一步致力于在智能安防与智能化轨道交通等技术领域的主营业务发展，突出公司高科技智能化产品品牌形象，公司将证券简称由“佳都新太”变更为“佳都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总收入规模由资产注入前的 7.23 亿元增长到 21.15 亿元，净资产由资产注入前的 7.41 亿元增加到 10.84 亿元；公司已经成为以智能安防业务与智能轨道交通业务为核心增长业务，以通讯增值服务业务、云计算产品集成服务、综合运维服务协同发展的多元化智能技术产品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

公司加大力度持续深化和丰富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产品研发，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在 2013 年新申请项专利技术发明 27 项、软件著作权认证 30 项、软件产品登记 10 项，公司获得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联合认定的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融合安防平台”获得广州市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新科佳都“轨道交通自动检票闸机系统”产品获得广州市科技成果鉴定。在智能安防领域，公司研发的融合安防平台 V6.0、公安实战平台 V1.0 在平安城市新项目中得以应用；智能交通领域，为新型有轨电车设计的新型半高、全高门开发完成；用于网上车管所的交管网办系统 V2.0 在广州车管所顺利开通，获得很好的社会反响。

公司通过实施智能业务新产品开发战略及扩大产品销售团队，逐步开拓全国市场，报告期内赢得较多重要的项目订单。在智能安防业务领域，自 2013 年初中标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花都区第三期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1.1 亿元）以来，利用 BT、BLT 等新的业务模式，不断提升大项目运作与实施能力。2013 年底中标“智慧广州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合作项目”最大标段（1.95 亿元），巩固了公司华南平安城市业务总集成商三甲地位；同时，在省外安防市场也取得进一步突破，承接了广西、贵州等地的平安城市项目。在金融安防领域，子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入围了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的国产品牌摄像机供应商名单，此外继续拥有中国农业银行国外品牌出入口控制器、智能视频分析器、VMNS 系统监控中心联网建设工程商等资格。

在新引入的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领域，公司进军全国市场，分别在西南、华北市场取得突破，中标成都地铁三号线、青岛地铁一期工程屏蔽门系统；自动售检票系统进入新型有轨电车领域，获得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还中标国内最大的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维保项目——广州市地铁线网屏蔽门维保项目 I 标段（5000 多万元），增强了轨道交通业务广度和持续盈利能力；由子公司新科佳都实施的广州地铁六号线自动售检票、综合监控、屏蔽门三大系统的全功能开通，为公司争取承接广州乃至全国范围内的轨道交通建设大型机电项目奠定坚实基础。

通讯增值业务领域，公司 20 多年以来，通过持续稳定的平台开发及新业务领域开拓，一直保持全国领先通信增值服务提供商的地位。2013 年新产品线拓展取得进展，河南等省份运营商智能声讯平台改造项目运营项目成功落地，意味在通信行业的合作运营模式取得突破。2013 年合作运营产品 12345 政府热线在全国启动，在广东、海南、宁夏、陕西陆续获得订单。公司还成功中标京东商城 POP 商家 400 统一热线管理平台项目，为打开电子商务市场起到良好的示范作用。互联网业务质量智能监测系统在广东电信得以实际应用。公司作为 RCS(Rich Communication Suit 富媒体融合通信)软件开发厂商，助力中国移动在巴塞罗那举办的 MWC2014 世界移动通信大会上正式发布基于 LTE 的下一代融合通信产品，中国移动在 MWC2014 大会上宣布将于 2014 年对该产品进行试商用,2015 年全面商用，将给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市场的发展带来新的增长机会。

智能化产品集成服务领域，对全球领先智能网络产品、智能安防产品的渠道建设和渠道拓展进一步加强，为自主品牌安防产品的推广打下基础。

综合 IT 运维服务领域，积极拓展 IT 运维服务，努力打造一支以惠普授权服务业务为基础、以第三方 IT 外包服务为龙头、具备一流的轨道交通运维服务能力的综合运维供应商。

2013 年，公司的智能化软件产品研发能力、业务能力与综合实力均稳步提高，获得“国家

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认证，并与子公司新科佳都一并取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15,416,453.92	1,609,114,400.36	31.46
营业成本	1,783,577,531.99	1,298,875,814.15	37.32
销售费用	150,977,653.53	117,478,660.34	28.51
管理费用	98,957,421.66	78,589,115.20	25.92
财务费用	13,937,437.18	8,854,648.94	5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4,591.46	92,234,504.58	-26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91,651.05	-11,811,439.70	-2,21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26,135.40	415,103,744.93	-38.30
研发支出	54,495,205.17	41,421,721.22	31.56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11,541 万元，比 2012 年增幅 31.46%，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该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并购，需对 2012 年度数进行追溯调整并重新列报，见上表所示。公司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追溯调整前（2012 年报披露数）增长 74.54%；

公司在通信增值产品线继续保持着中国领先的通信增值服务提供商的地位，持续稳定的平台升级改造和新产品的研发，维持了通信增值业务市场的份额；在智能安防领域集中发展平安城市视频监控业务、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重点扩大广东省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网格市场布局，经营收入大幅增长，盈利能力正逐步提升；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子公司新科佳都华三与宇视产品线不断拓展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销售规模大幅提升。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总销售金额的比例%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84,298,022.97	3.98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78,922,330.68	3.73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55,978,969.82	2.65
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348,894.08	2.33
Endless Ideas B.V.	48,818,303.85	2.31
合计	317,366,521.40	15.00

公司前五名客户产生收入合计为 317,366,521.40 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15.00%。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电信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65,763,102.93	3.70	68,889,354.30	5.33	-4.54
政府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158,086,712.15	8.90	67,888,866.12	5.26	132.86
企业	硬件材料、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	1,552,912,239.23	87.40	1,154,644,388.86	89.41	34.4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智能安防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376,196,433.85	21.17	91,935,624.26	7.12	309.20
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68,528,065.88	3.86	103,117,724.04	7.98	-33.54
通信增值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55,158,868.74	3.10	73,604,012.41	5.70	-25.06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硬件材料、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	983,289,407.01	55.34	667,095,875.99	51.66	47.40
IT 综合服务	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	293,589,278.83	16.52	355,669,372.58	27.54	-17.45

电信行业客户项目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电信行业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平台升级改造和新产品的研发，随着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方面自由产品的推广和使用，在总体收入持续平稳的基础上，相比 2012 年固定投入成本进一步降低。

政府行业客户项目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政府行业集中发展平安城市视频监控业务、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重点扩大广东省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网格市场布局，经营业务市场不断发展延伸，成本随着收入大幅增长而同步增长。

其它企业客户项目硬件材料、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2013 年在企业行业公司开拓了建设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子公司新科佳都获得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和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代理权后，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快速增长，成本随着销售规模大幅提升而同步增长。

智能安防业务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集中发展平安城市视频监

控业务、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重点扩大广东省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网格市场布局，经营业务市场不断发展延伸，成本随着收入大幅增长而同步增长。

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业务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领域立足广州，布局全国，经营业务市场不断发展延伸，目前在成都、青岛等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成功进入，由于新签合同的建设周期较长，成本随着收入规模下降而同步下降。

通信增值业务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通信增值产品线继续保持着中国领先的通信增值服务提供商的地位，维持了通信增值业务市场的份额；随着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方面自由产品的推广和使用，在总体收入持续平稳的基础上，相比 2012 年固定投入成本进一步降低。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硬件材料、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积极拓展经营业务市场，致力于新一代信息服务技术领域的云计算、虚拟化桌面、安全产品等高端产品服务，子公司新科佳都获得华三、宇视等产品代理权，并与多家世界领先厂商形成稳固优良的战略合作关系，不断拓展新的产品，成本随着销售规模大幅提升而同步增长。

IT 综合服务业务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2013 年公司在 IT 综合服务产品线保持平稳态势。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302,580,321.07	55.83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221,771,845.30	9.51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755,600.18	3.03
KNTech Company Limited	60,609,406.00	2.60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476,000.00	1.56
合计	1,692,193,172.55	72.54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为 1,692,193,172.55 元，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 72.54%。

4、 费用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 15,097 万元，比上年同期 11,747 万元，增加 3,349 万元，增幅 28.51%，主要是 2013 年公司聚焦智慧城市智能化业务市场的开拓，在市场营销方面加大投入力度，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重点扩大广东省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市场布局，已建立 8 个地市级分公司。；本报告期管理费用 9,895 万元，比上年同期 7,858 万元，增加 2,036 万元，增幅 25.92%，主要是 2013 年公司聚焦智慧城市智能化业务市场的开拓，在产品研发和运营管理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在产品研发方面，引进研发人才团队加强智能化视频分析产品、安防物联网技术解决方案、轨道交通核心控制模块的研发设计，重点投入视频监控大型

联网平台技术和智能算法的研发，加强了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技术与产品积累；在运营管理方面，公司全面实施企业资源流程（ERP）优化、内控体系优化、人力资源体系优化等多方面的管理提升工作，形成以适应实施大项目高速成长为目标的全新现代公司架构与体系，完善了以产品事业部为核心、优化职能服务功能为手段的组织创新，为新一轮企业战略大发展的目标奠定了管理基础。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33,507,357.05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20,987,848.12
研发支出合计	54,495,205.17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4.9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8

6、 现金流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净额-16,433 万元，比上年的 49,549 万元，减少 65,983 万元，下降 133.17%。其中：经营性活动的现金净流量净额-14,768 万元，比上年的 9,223 万元，减少 23,992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以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结算的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与运营商合作，采用垫资建设模式导致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299 万元，比上年的-1,181 万元，减少 26.118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 20,506 万元现金购买新科佳都 100%股权和佳众联 100%股权和天盈隆 51%股权，及投资参股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3 万元，比上年的 41,510 万元，减少 15,898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外汇组合业务现金净流出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信	134,244,787.85	65,763,102.93	51.01	4.40	-4.54	增加 4.58 个百分点
政府	184,835,570.17	158,086,712.15	14.47	80.36	132.86	减少 19.28 个百分点
企业	1,790,431,312.48	1,552,912,239.23	13.27	30.64	34.49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智能安防	442,835,787.18	376,196,433.85	15.05	235.34	309.20	减少 15.33 个百分点
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	93,384,650.02	68,528,065.88	26.62	-39.33	-33.54	减少 6.39 个百分点

通信增值	109,974,546.67	55,158,868.74	49.84	-8.77	-25.06	增加 10.90 个百分点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097,884,297.12	983,289,407.01	10.44	43.89	47.40	减少 2.13 个百分点
IT 综合服务	365,432,389.51	293,589,278.83	19.66	-15.41	-17.45	增加 1.99 个百分点

在智能安防领域集中发展平安城市视频监控业务、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扩大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市场布局，经营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235.34%；受公司渠道安防产品销售网的全国布局，为未来公司自有安防品牌销售网做铺垫的原因，其毛利率相对上年有所减少，但仍在该类业务的行业水平范围内。

在智能化轨道交通系统业务领域，公司立足广州，布局全国，经营业务市场不断发展延伸，目前在成都、青岛等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成功进入，由于新签合同的建设周期较长，2013 年经营收入同比下降了 39.33%，随着公司各条地铁线的建设交付，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规模会大幅增长。

在通信增长领域，收入比去年稳中有降，因传统通信语音增值业务有所减少所致。随着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业务方面自由产品的推广和使用，在总体收入持续平稳的基础上，毛利率逐步提升相比 2012 年增长 10.90%，达到 49.84%。

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公司致力开发云计算、虚拟化桌面、安全产品等高端产品的集成服务，与多家世界领先厂商形成稳固优良的战略合作关系，其中子公司新科佳都获得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产品代理权，销售规模大幅提升，该业务领域总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3.89%；同时继续保持持毛利率的平稳态势。

在 IT 综合服务方面，收入、毛利率水平保持持平稳态势。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南方	1,246,651,706.53	23.69
北方	862,859,963.97	45.36

2013 年，公司在南方地区集中大力发展平安城市视频监控业务、银行等金融行业监控安防业务，继续保持市场份额平稳上升态势；在北方地区致力开发云计算、虚拟化桌面、安全产品等高端产品的集成服务和其他 IT 综合服务，特别是新增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和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代理权，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快速增长，导致营业收入规模相比 2012 年增长 45.36%。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本期期末金额
------	-------	----------	-------	--------	--------

		产的比例 (%)		总资产的比例 (%)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737,971,937.33	33.47	904,886,618.50	43.13	-18.45
应收票据	18,200,745.20	0.83	28,878,648.74	1.38	-36.98
应收账款	534,256,854.51	24.23	458,693,732.76	21.86	16.47
预付款项	24,890,364.56	1.13	20,460,246.43	0.98	21.65
应收利息	558,448.00	0.03	4,404,437.53	0.21	-87.32
应收股利	325,657.38	0.01	892,097.51	0.04	-63.50
其他应收款	39,269,124.48	1.78	105,687,454.40	5.04	-62.84
存货	447,176,959.35	20.28	416,729,633.10	19.86	7.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59,426.86	1.29			100
长期应收款	104,798,815.64	4.75			100
长期股权投资	54,000,000.00	2.45	12,000,000.00	0.57	35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150,372.26	2.18	66,931,707.23	3.19	-28.06
固定资产	78,615,336.44	3.57	62,418,664.45	2.98	25.95
在建工程	3,440,029.67	0.16	330,996.00	0.02	939.30
无形资产	40,861,511.81	1.85	11,972,170.48	0.57	241.30
开发支出	3,057,991.21	0.14	1,732,386.33	0.08	76.52
商誉	38,791,169.41	1.76			100
长期待摊费用	1,065,073.05	0.05	1,544,319.77	0.07	-3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695.39	0.04	387,947.48	0.02	107.94
短期借款	100,666,652.77	4.57	241,117,937.08	11.49	-58.25
应付票据	363,904,932.78	16.51	310,139,815.25	14.78	17.34
应付账款	391,629,432.81	17.76	429,532,902.06	20.47	-8.82
预收款项	66,547,444.77	3.02	69,768,945.64	3.33	-4.62
应付职工薪酬	23,858,191.46	1.08	13,968,323.09	0.67	70.80
应交税费	7,505,139.30	0.34	15,636,495.91	0.75	-52.00
应付利息			2,970,721.99	0.14	-100.00
其他应付款	46,066,932.94	2.09	43,321,012.67	2.06	6.34
其他流动负债	16,781.09	0.00	375,254.37	0.02	-95.53
预计负债	49,697,363.18	2.25	51,899,230.70	2.47	-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4,551.96	0.08			1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373,733.36	2.19	46,936,400.00	2.24	3.06

货币资金：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报告期母公司和子公司新科佳都的应收票据 1410 万到期全部收款。

应收账款：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新科佳都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对信誉好的客户延长结算周期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

预付款项：报告期子公司天盈隆营业额同比增加，造成预付款相应增加。

应收利息：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付汇组合到期,收回定期利息。

应收股利：报告期参股企业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按季度分红，期末余额为 2013 年第四季度应收股利款。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公司积极清理往来并收回相关款项。

存货：报告期公司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产品线，部分大项目采用 BT 核算模式，持续加大投入，随着营业规模扩大提前备货导致库存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公司对 BT 项目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确认所致。

长期应收款：报告期公司对 BT 项目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确认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公司投资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报告期收回部分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报告期公司与运营商积极开展合作运营项目，由本公司投入设备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规范会计核算，对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资本化支出结转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报告期子公司新科佳都加大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研发项目投入，截止会计期末项目尚未开发完成。

商誉：报告期公司完成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天盈隆公司形成。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子公司佳众联公司本期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其在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短期借款：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远期外汇组合到期,转出保证金归还外汇组合业务借款及子公司新科佳都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扩大，相应的采购以及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报告期支付部分已完结合同的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新科佳都和佳众联，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天盈隆，公司业绩答题大幅提升，整体薪酬计提相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应交税费：报告期公司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产品线，部分大项目采用 BT 核算模式，持续加大采购力度相应进项抵扣增加。

应付利息：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外汇组合到期,转出保证金归还短期借款，相应计提利息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远期外汇递延收益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公司收购天盈隆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专注在智能安防和智能轨道交通领域的大型解决方案提供商。有着 20 多年电信级平台创新发展和技术沉淀积累，在视频监控领域，是目前少数拥有行业级视频监控平台产品为核心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而且具备大型运动会、智慧城市、全国金融

机构等众多大型成功案例，在品牌、产品、技术以及解决方案上都具有明显优势。在轨道交通行业的应用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已经在自动售检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月台屏蔽门系统等自动化系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具备行业领先水平的综合解决方案，稳步走在市场前列。公司锐意进取，持续创新，形成了以下核心竞争优势：

(1) 一站式服务优势：公司拥有集在产品研发、系统集成、工程实施和运维管理等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方面的综合能力。智能安防系统和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需求多样，产品均按需定制，并需要现场安装调试并长期提供技术支持、系统升级等后续服务。公司有行业内多年设计、运行、服务积累的经验，并参与国内标准的制定，对国内行业客户的需求有深入的认识，在产品的售前售后服务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能及时提供迅速、灵活并且全面的服务。随着前期智能化产品业务既有完工项目投入运营的时间越来越长，业主方对项目后期维护保养的需求逐渐凸显。后期维护的需求将随着智能化项目投入量的增加而快速增长，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专业化服务网络，为智慧城市项目的运营维护管理提供了坚实的后盾。

(2) 技术创新优势：公司 27 年来持续投入技术创新，建立了完善的自主创新体系，致力于智能化技术和产品在智慧城市的应用，拥有业界最具创新能力的研发团队、领先的自主核心技术和可持续研发能力，并在视频监控大型联网平台技术和智能算法的研发领域取得领先。建有 1 个技术规划研究院，2 个联合实验室和 4 个工程技术中心（包括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等三个部门联合认定的“广东省安防视频图像智能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智能系统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五个部门联合认定的“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和中国工程院、中山大学等科研院所紧密合作。公司承担诸多国家级科技项目和智能安防及轨道交通行业的核心技术研发及重大关键技术研制，担任广州安防协会会长单位和广东轨道交通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等，主导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进而更好地把握安防及轨道交通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3) 产品优势：公司坚持技术领先战略，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和同源技术拓展，产品的整体技术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处于国际先进。公司在掌握核心软件及产品整体设计能力的基础上，在系统集成和设备制造过程中所需的专业软件及核心算法均系自主研发，核心模块由公司自主完成模块的设计研发后通过委托外包生产；专用模块、定制设备加工及总装等非核心业务均采取整体委托外包加工的方式，外包厂商根据公司提供的技术图纸、材料清单、工艺要求、质量检验要求等文件进行生产。公司通过“佳都科技”的品牌为最终客户提供全套软硬件产品。公司的自动售检票系统获得国家科技部重点推广新产品、自动检票闸机入选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视频故障检测系统已经被纳入公安部的 20 余项科技推广计划产品，智能分析平台获得中国安防最具影响力十大品牌。这些产品在行业客户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

(4) 先发优势：公司是国家规划内重点软件企业和国家计算机系统集成一级资质的高科技

企业，有着 20 多年电信级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经验，是广州和华南地区最早提供智能安防综合服务的供应商以及智能轨道交通自动化产品与服务的厂商之一，长期从事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研究、智能安防产品研发和轨道交通自动化技术开发及产业化，拥有一大批国内首创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和产品，在相关行业理解、研究条件、研究成果、技术及产品等方面，与竞争对手相比有先发优势。

(5) 人才优势：公司汇聚了一批轨道交通系统、自动化系统、计算机应用、自动控制和通信技术等各类专业的科技人才和高端市场人才。此外，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成熟、稳定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人员具有二十年以上行业的从业经验，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的研发、生产、管理、技术和营销经验，对行业市场具有专业的理解，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制定的科学性和可行性。高学历、高素质、知识化、专业化的人才队伍可以使科技成果迅速转化成生产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 2013 年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30,845 万元，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2984%。

(1)、2013 年 11 月 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现金 5,278.5 万元收购天盈隆 51%的股权。

天盈隆是一家专注于中国金融安防领域智能化视频监控业务的专业化企业，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智能安防系统产品的自主研发及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主要客户包括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是一家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主要发达地区的金融安防服务企业。

(2)、2013 年 12 月 3 日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受让汇诚小贷 5.5%的股份。

汇诚小贷为本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汇诚小贷 10%的股权。本次公司受让汇诚小贷 5.5%的股份，受让价格为 566.5 万元，该受让价格参考未经审计的汇诚小贷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价值。

完成此次股权受让后，公司将持有汇诚公司 15.5%的股份，继续保持该公司第一大股东地位。

(3)、2013 年 12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向新科佳都增资 25,000 万元。

新科佳都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注入的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做大做强，公司对新科佳都增资 25,000 万元，使其注册资本增加到 30,000 万元，增资资金来源为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18,114.87 万元及自有资金 6,885.13 万元。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	非公开发行	348,620,800.00	77,927,558.77	137,417,155.33	211,203,644.67	继续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2013	非公开发行	342,502,461.12	342,502,461.12	342,502,461.12	0	
合计	/	691,123,261.12	420,430,019.89	479,919,616.45	211,203,644.67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4 号文核准，2012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81 元，募集资金总额 372,7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348,620,8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 2012 年 7 月 10 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2]第 1100651004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7,417,155.3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59,489,596.56 元，本年度使用 77,927,558.77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211,203,644.67 元，加上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为 4,365,089.41 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扣除已转出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85,568,734.08 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 1459 号文核准，2013 年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116,43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8,563,689.81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6,061,228.6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2,502,461.12 元。2013 年 12 月 20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487 号《验资报告》。经天职国际审验，公司已收到此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42,502,461.12 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由于募集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使得募集资金出现节余 3,662.87 元，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移动互联网平台的发行应用推广项目	否	69,028,904.84	32,425,289.80	67,181,444.56	是	112.68%		32,719,111.62	是
新一代融合智能安防平台整体解决方案	否	144,513,750.43	36,397,471.05	50,730,685.74	否	40.74%		9,366,873.82	是
智能交通系统及行业解决方案项目	否	43,205,141.88		2,911,854.93	否	6.74%			不适用
云计算 IT 服务外包项目	否	91,873,002.85	9,104,797.92	16,593,170.10	否	20.69%		16,953,096.27	是
合计	/	348,620,800.00	77,927,558.77	137,417,155.33	/	/		/	/

a)2012 年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中"新一代融合智能安防平台整体解决方案项目"、"云计算 IT 服务外包项目"出现进度延期的情况，主要原因是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原先预定时间，错过了募投项目实施用地购置时机，受到房地产市场价格攀升影响，这两个项目的拟外购研发场地未完成购置，现公司已通过逐步收回自有出租场地用于各募投项目研发。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建设期满），"新一代融合智能安防平台整体解决方案"、"云计算 IT 服务外

包项目"还将继续加大力度投资建设。2014 年初,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和支持公司"聚焦智能化安防与轨道交通产业"的 BT 项目实施战略,节约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不再购置研发场地,将这两个项目减少投资后的节余资金 3,08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智能安防项目的运营及日常业务经营活动中。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2 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智能交通系统及行业解决方案"项目已投入 2,911,854.93 元,尚未使用 40,293,286.95 元。因该项目具有较高的技术积累和团队建设要求,且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原先预定时间,错过了募投项目实施的最佳发展机会,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时机。2012 年下半年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对"智能交通系统及行业解决方案"项目进行了少量投入,并延长了建设期。但考虑到公司现有资源和团队,实施该项目难度较大,且当时拟通过重组引入公司控股股东拥有的"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该项目暂处于搁置状态中。

2013 年 11 月,公司已完成资产重组,全资持有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企业"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今后,公司将在该全资子公司中发展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为增强公司在智能安防与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能力,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公司财务成本,现拟停止"智能交通系统及行业解决方案"项目。2014 年初,公司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 40,293,286.95 元资金永久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智能安防和轨道交通合同项目的建设及日常业务经营活动中。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2 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

b)2013 年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配套募集资金净额 342,502,461.12 元人民币,其中 16,135.37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堆龙佳都持有的新科佳都、佳众联各 15% 股权; 18,114.87 万元用于对新科佳都进行增资,以满足系统集成商品销售业务运营资金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运营资金需求。以上事项已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完毕。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科佳都是国内领先的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商,业务涉及轨道交通智能化、智能化产品集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领域拥有多项专利及一线城市的成功应用案例,主要产品包括地铁站的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中央监控系统。新科佳都参与了广州地铁四号线、二八号线、三号线北延段、六号线等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4,444 万元、净资产 36,298 万元。2013 年营业收入 127,255 万元、营业利润 4,211 万元、净利润 5,250 万元。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佳众联主营业务为 IT 运维服务，主要业务包括基础架构外包服务和网点运营业务，涉及硬件维护、IT 系统运维管理、原厂商授权服务业务、专业服务业务、增值销售业务等多个板块。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936 万元、净资产 2,531 万元。2013 年营业收入 13,144 万元、营业利润 1,015 万元、净利润 1,264 万元。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太技术目前主要从事云计算产品（VMWare 和 CITRIX）的销售。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130 万元、净资产 5,607 万元。2013 年营业收入 15,318 万元、营业利润-391 万元、净利润-368 万元。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新供应链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8,350 万元、净资产 3,509 万元，2013 年度营业收入 18,648 万元、营业利润-60 万元、净利润-19 万元。

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在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业务变化原因，目前该公司已无实际业务经营。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27.5 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51%。天盈隆是一家专注于中国金融安防领域智能化视频监控业务的专业化企业，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智能安防系统产品的自主研发及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主要客户包括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是一家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主要发达地区的金融安防服务企业。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3,525 万元、净资产 4,120 万元，2013 年度营业收入 13,245 万元、营业利润 1,323 万元、净利润 1,689 万元。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办理各项小额贷款业务，公司持有该公司 15.5% 的股份。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诚小贷总资产为 16,001 万元，净资产 10,707 万元，2013 年度净利润 985 万元。公司 2013 年获得汇诚小贷分红 113.46 万元。

广东粤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 亿元，实到资本 6 亿，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参股比例 7%。该公司于 2013 年 3 月注册成立，主要从事科技园开发以及股权投资。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60,947 万元，所有者权益：60,551 万元；2013 年投资收益 1,324 万元，利润总额 751 万元，税后净利润 551 万元。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将全力发展成为中国智慧城市（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整体解决方案领袖级企业，以智能化技术和产品为核心，以通信增值和综合服务业务为支撑，实现“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双轮驱动的业务格局。

1、智能安防行业

伴随着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及社会结构的变迁，“平安建设”将成为各级政府长期的任务，公安主管部门已把“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作为中心工作之一，政府需求必将推动安防行业的进一步快速发展。此外，极端宗教势力渗透、恐怖案件和突发事件屡有发生，我国面临新的反恐形势，与此同时，安防行业成为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全的重要屏障，安防行业的发展与国家长治久安密不可分。新一代智能安防技术在新形势下越来越受到重视，尤其是视频监控为核心的智能安防行业不断取得发展。

根据《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到 2015 年，安防产业规模总产值达 5,000 亿（2012 年为 3,200 亿），其中视频监控系统产值将达 1,100 亿，预计每年的增量市场空间在 238 亿元以上，整个安防市场继续处在高速增长状态。

当前，安防应用呈现大融合趋势，开始走向网络化、高清化和智能化建设。2012 年 10 月，正式发布《广东省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三年规划（2012-2014 年）》确定投资建设“慧眼工程”，拟于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在全省范围新建 9.6 万个（>40% 高清）一类视频监控点，实现系统对重点区域的全覆盖；新建 2750 个高清治安卡口，巩固打击涉车违法犯罪的“三道防线”；新建改建 86.4 万个（>30% 高清）二类视频监控点，扩大系统的社会覆盖面。完成“两网双平台”建设，提升视频图像资源的共享水平。推进视频监控系统与其他技防系统的集成，充分发挥系统的综合效益。深化视频监控技术装备系统建设，提高智能化应用水平。

2、智能化交通行业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城市化和机动化步伐进入加速阶段，轨道交通迅速成为许多城市解决交通问题的首要选择，并在我国形成了以地铁、城际快速铁路、高铁等为主的多元化发展趋势。在国家继续推进城镇化政策下，轨道交通对城市发展的综合影响越来越大，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轨道交通发展速度最快的地区。

2012 年 3 月 21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会议确定了“十二五”时期的建设目标：初步形成以“五纵五横”为主骨架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基本建成国家快速铁路网和国家高速公路网，开工建设和续建、完成一批机场与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主要任务，铁路方面：科学推进铁路建设，加快构建大能力运输通道，形成快速客运网；发展高速铁路，基本建成国家快速铁路网。城际轨道交通方面：建设城际快速网络，以轨道交通和高

速公路为骨干，加快推进城市群(圈、带)多层次城际快速交通网络建设，适应城市群发展需要。城市轨道交通方面：根据不同城市规模和特点，制定差别化的轨道交通发展目标，有序推进轻轨、地铁、有轨电车等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此规划为“十二五”期间轨道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指明了方向。2012 年 9 月 5 日国家发改委批复了 25 项轨道交通建设规划，总投资规模预计超过 8000 亿。截至 2013 年底，中国共有 36 座城市获准修建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其中 19 座城市的 85 条线路已经开通运营，总里程达 2509.52 公里，设置车站 1653 座。2013-2015 年间，预计累计新增开工 125 条线路，总里程达 3145.9 公里，总投资额 17719.31 亿元。中国的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前景与发展空间均十分巨大。

国内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领域细分行业区域性特征明显，市场竞争格局复杂，进入门槛高。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包含了多个系统，不同系统领域具有竞争力的厂商均有所差异。外资企业受制于成本因素以及国产化率政策影响，已经由早期独立承接项目转变为为国内企业提供部分模块或产品部件的模式。而不同区域均有相对拥有竞争实力的厂商，本地的轨道交通项目通常更青睐于具有当地项目经验和实施能力的厂商。近年来 BT 模式逐渐被引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项目，对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供应商的融资能力、多专业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14 年广州将有 11 条(段)地铁全面开建,计划到 2017 年将新建成 260 公里线路。依托广州全面加大力度推进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广州的轨道交通产业将迎来大发展期。2014 年 2 月,广州市政府通过了《广州市推进轨道交通产业发展总体工作方案(2014-2016 年)》,方案明确,在政府的引导和扶持下,广州将通过鼓励企业更多参与本地建设项目和开拓国内外市场,推动轨道交通产业做大做强;整合广州轨道交通产业优势资源,组建 1 家跨专业领域的轨道交通全产业链龙头企业;培育 1 至 2 家具有竞争力的车辆和关键总成生产企业,1 家具备在国家市场上投标及总承包的骨干企业。通过资源整合和产业集聚,到 2016 年,产值规模从目前的 130 亿元增长至 1000 亿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以不断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追求企业快速、稳健的可持续发展动力,聚焦智能安防及智能轨道交通等业务,以通信增值和综合服务业务为支撑,打造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创新型高科技企业,投身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浪潮,不断提升公司的智能化技术的品牌影响力,向着“中国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领袖级企业”的愿景迈进。

(三) 经营计划

2014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聚焦发展,业务协同,精细化和专业化管理,开创公司增长新局面”的年度经营主题,继续保持创新发展的拼搏精神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 IT 服务,从战略布

局、资产优化、专业管理三大方面布局未来，以注重市场价值为导向，以建设企业持续核心竞争力为基础，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轨道交通两大行业，打造高端制造与高端服务两大产品能力，全面提升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积极开创企业稳健快速增长的新局面。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全面推广核心产品，拓展国内重点市场、巩固安防行业地位

在国内安防市场上，进一步细化营销策略，深挖、整合、调动公司拥有的各种业务资源，提升核心技术实力与影响力，全面推广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安防平台、智能分析产品和自主品牌安防产品的市场应用；深入拓展高层资源，紧盯区域竞争动态，加强品牌推广策划，扩大市场宣传覆盖面，通过联合上下游合作伙伴，尤其是通过运营商积极开拓公司的国内空白及薄弱市场；在外地重点市场区域，通过与本地企业合作的方式实现精耕细作；营销、研发密切配合，深挖客户需求，加大等自有产品的宣传和售前支持力度，充分展现公司智能安防综合解决方案与产品创新实力，推动市场发展，巩固基础，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

在广东根据地，加大市场的拓展力度，积极参与各地平安城市及智能轨道交通的建设；在省外市场，在保持与运营商及各区域系统集成商密切合作的基础上，在重点省份，通过兼并收购、合作投资、团队引进等方式，实现重点区域的落地覆盖。

(2) 提升金融安防产品核心竞争力，确保在重点银行的产品入围

以产品销售为主线，工程服务为辅助，加强公司核心产品技术的开发和产品销售工作，以积极推进全国范围产品销售为主要目标，进入为金融行业客户提供高端服务新领域；加大总行级别的销售投入，争取开发新的产品工程服务，形成行业级别的销售模式；利用公司在华南地区的品牌影响力，积极拓展智能安防市场份额；深化子公司监管，提高分子公司独立运作能力，强化信息化管理优势，加强专业管理提升金融服务专业水平，加快金融服务重点市场布局。

(3) 以总包方式积极参与轨道交通建设，提升产业话语权。

紧抓国家城镇化战略带来的轨道交通市场需求，巩固并提升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自动售检票和屏蔽门等电气自动化设备的市场份额，力争在 BT 总包上取得突破；在华南地区和省外已开拓的市场，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能力，以标杆和精品公司辐射周边区域市场，拓展外地市场。引进高端业务规划和技术人才，提升产品业务规划能力和特色技术竞争力，加快自主产品研发，进一步夯实公司产品线，确保国内一流的产品供应商地位；充分发挥轨道交通产业联盟的作用，推动当地政府加快建设轨道交通步伐，以 BT 总包等方式参与当地轨道交通产业建设，提升在行业的话语权。

(4) 巩固核心技术优势，推进新业务领域探索

确定技术规划研究院在公司级产品研发、品牌推广的职责，持续改进研究院内部结构，加强基础技术研究和高端人才引进，完善研发项目管理体系，优化技术研发流程，建立技术评审

委员会，提升研发质量意识，创建并优化贴近客户需求的研发管理考核体系，进一步做好研发经验的积累、总结、传承，研发标准和规范的继续完善，注重创新方法的应用并落实到日常流程，巩固自有产品、模块产品、软件产品等核心技术的优势地位，推进融合安防平台和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等系列产品、智能分析等新技术、新业务领域的探索，以实现研发技术的持续提升。

(5) 以精细化管理促进专业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专业效能

着力加强五个方面的建设，持续提升专业效能。①建立全面预算管理和资金运营管理体系，细化月度及季度考核体系，形成费用、资金与业务相匹配的预防、控制与纠正体制；②强化项目精细化核算管理体系，优化项目管理和成本管控水平，实施精细化管理。③建立灵活透明的供应链体系，优化采购分工，有效整合供应渠道，完善供应商考核指标与动态管理，推进战略供应商策略实施。④打造科学合理的考核体系，加强一线员工培训和骨干培养体系建设，建立适应企业发展的激励分配机制，鼓励大贡献大奖励⑤积极推进 ERP 系统上线，以信息化促进企业管理精益化，以科技手段提升公司管理和工作效率。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自有资金基本能够满足现有业务的开展和产品研发需求。2012 年募集资金 3.48 亿元，全部用于安防、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项目的研发和部分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底完成的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3.42 亿元，其中 1.81 亿元用于新科佳都公司增资，以进一步加强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做大做强。公司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现有业务需要，对未来可能进行的大型 BT 项目承接、收购兼并等业务，将以自有资金结合募集资金、银行贷款、债权融资等多种渠道解决。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政府、金融机构、地铁公司、运营商等。由于项目和客户的特点，公司参与的项目主要采取公开招标的形式，市场竞争相对激烈，价格公开透明，而且此类项目还有资金需求大、项目实施周期长、后续服务质量要求高的特点。公司的市场营销费用、研究开发费用、工程实施费用、项目维护费用的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不断增加，如果公司在技术研发、项目管理、项目服务、品牌形象等方面的投入不足，将难以维持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公司业务将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

2、技术风险

公司从事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技术更新换代极为迅速，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分析等技术的不断演进，行业的需求和业务模式可能会随之演变。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客

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高，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公司存在技术开发及产品推广风险，包括对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把握不当的风险；关键核心技术应用、新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失误引起的投资风险；现有技术存在被泄密以致被竞争对手模仿的风险以及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特别是公司所处的平安城市和智能轨道交通业务领域，对公司技术支持和服务要求不断提高，存在技术支持和服务能力不足而产生的服务不到位引致客户投诉、赔偿、甚至造成客户流失的风险。

3、政策风险

目前的平安城市项目和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项目主要为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府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尤其是国家对地方债务的监控防范日益重视，对政府融资平台管控有可能影响到大型平安城市项目和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在参与政府主导的大型项目，公司有可能面临自有资金参与 BT 项目发生政府债务违约带来的损失，对公司资金管控和项目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人才流失风险

本公司涉及的行业属于技术服务和高端制造业，公司的核心生产、技术和管理骨干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随着行业内竞争的加剧，使得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有吸引力的薪酬和激励机制，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完善应收款项风险管控制度和措施，有效控制了应收款项坏账风险和实际坏账损失的发生。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等运营商和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针对上述优质客户公司均不同程度给予一定信用期，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信用政策及风险管控水平等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对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的起始日予以调整。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变更前：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时点为应收账款的记账日；

变更后：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时点为信用期满后的次日。

该项会计估计变更，使公司 2013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4,185,079.08 元，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 4,185,079.08 元。

以上事项已经 2013 年 8 月 1 日七届二次董事会、七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天职国际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说明。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1) 前期会计差错的性质、内容

新科佳都误将应归属于 2013 年度的部分智能化产品集成收入提前确认至 2012 年度，影响 2012 年度营业收入 15,678,236.75 元、2012 年度营业成本 14,102,084.62 元、2012 年度利润总额 1,576,152.13 元。

2013 年 11 月公司完成新科佳都 100% 股权收购事宜，以上事项为新科佳都合并至上市公司前发生。上述事项已在公司 2013 年 10 月 1 日公告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51）予以披露。

(2) 201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

序号	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1	应收账款	461,581,307.54	-2,887,574.78	458,693,732.76
2	存货	402,627,548.48	14,102,084.62	416,729,633.10
3	预收款项	56,978,283.67	12,790,661.97	69,768,945.64
4	营业收入	1,624,792,637.11	-15,678,236.75	1,609,114,400.36
5	营业成本	1,312,977,898.77	-14,102,084.62	1,298,875,814.15
6	未分配利润	-490,706,619.62	-1,418,536.92	-492,125,156.54
7	盈余公积	71,735,468.36	-157,615.21	71,577,853.15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提交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应积极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报告期净利润为正，同时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应当含有现金分红方式；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可以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在公司营运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若公司利润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制定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 如果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但董事会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或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含有现金分红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因公司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1,848,899.98 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	0	0	0	90,936,113.78	0
2012 年	0	0	0	0	121,294,296.43	0
2011 年	0	0	0	0	46,740,408.29	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新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无	诉讼	本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51-53号的新太大厦办公楼,因公司原控股股东广州新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未将产权过户给本公司的原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该房产被新技术公司作为其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贷款2550万元。公司向法院提起房产确权诉讼,要求确认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51-53号的房产产权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无	公司已于2005年对该项房产做了全额预计负债,截止2013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4969.73万元	2011年5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诉讼请求,对此项判决已上诉,二审在案。	公司已于2005年对该项房产做了全额预计负债,诉讼事项未对本公司的影响。该房产全权上讼暂影响司大使用。	无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 2013 年 11 月 8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现金 5,278.5 万元收购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盈隆") 51%的股权。2013 年 11 月 26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天盈隆的股东已变更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梁考势、崔中华、李鸿"。变更后,本公司持有天盈隆 51%股权,天盈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p>	<p>1、2013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3-063 号) 2、2013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临 2013-064 号) 3、2013 年 12 月 5 日披露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临 2013-070 号)。</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广州星海通信信息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新信通信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1 日	288	-90.63	288	是	评估价	是	是	2.95	联营公司

广州新信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49%的参股子公司,该公司主要业务是在番禺何贤医院开展市民健康卡发放。由于政策方面和市场、运营环境尚未够成熟等原因,2012 年经该公司股东会同意,已对该公司做减少注册资本处理,减资后公司注册资金 588 万元,公司出资 288 万元,仍持有 49%的股份。2013 年出于对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的资源互补性及市场、政策、运营回收等多方面的考虑,公司于 2013 年将持有的 49%股份转让给广州星海通信信息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p>	<p>1、2013 年 3 月 21 日披露的,《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 2、2013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六届董事会 2013</p>

<p>次交易”)。公司本次交易已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3 年第 29 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59 号),核准了本次交易。</p> <p>根据核准文件公司向堆龙佳都、刘伟定向发行股份合计 102,850,105 股及支付现金 16,135.37 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同时,本公司向 4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342,502,461.12 元(净额)。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p>	<p>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p> <p>3、2013 年 5 月 3 日披露的,《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p> <p>4、2013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p> <p>5、2013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等。</p> <p>6、2013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的公告》。</p> <p>7、2013 年 10 月 1 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p> <p>8、2013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p> <p>9、201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等。</p> <p>10、2013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p> <p>11、2013 年 11 月 29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等。</p> <p>12、2013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等。</p>
------------------------------------------------------------------------------------------------------------------------------------------------------------------------------------------------------------------------------------------------------------------------------------------------------------------------------------------------------------------------------------------------------------------------	---------------------------------------------------------------------------------------------------------------------------------------------------------------------------------------------------------------------------------------------------------------------------------------------------------------------------------------------------------------------------------------------------------------------------------------------------------------------------------------------------------------------------------------------------------------------------------------------------------------------------------------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2,520,389.4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2,520,389.4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2,520,389.4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53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2,520,389.4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2,520,389.45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 堆龙佳都、刘伟对资产评估机构沃克森出具的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科佳都”)和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众联”)的评估报告中新科佳都、佳众联 100% 股权对应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当年及其后 2 年内的预测净利润数进行承诺。佳都科技将分别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新科佳都 100% 股权、佳众联 100% 股权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并由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最终实际利润数与盈利预测利润数之差额根据上述专项审核结果确定。交易标的资产利润在补偿期内未达到承诺利润的, 股份补偿方应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股份与现金相结合, 其中: 刘伟以本次交易认购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堆龙佳都优先以本次交易认购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不足时, 进行现金补偿。	承诺时间: 2013 年 4 月 15 日, 承诺履行期限: 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年报披露后分阶段确认承诺完成情况。	是	是		
	股份限售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堆龙佳都和刘伟在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以资产认购的佳都科技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并承诺: 本公司/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佳都科技股份自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 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堆龙佳都和刘伟本次以标的资产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承诺时间: 2013 年 3 月 19 日, 承诺履行期限: 2016 年 11 月 26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3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公司和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获配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并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特点对象承诺: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 2013 年 12 月 12 日, 承诺履行期限: 2014 年 12 月 24 日。	是	是		
	其他	刘伟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佳众联在 1999 年设立时原股东实物出资中包含房产一处, 出资后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鉴于此情况, 佳众联目前实际控制人刘伟已于 2013 年向佳众联补偿该房产出资额之等额现金 447,115.36 元。同时, 刘伟已经出具承诺: 如佳众联或其现任或将来股东因上述出资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失, 刘伟将补偿佳众联或其股东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 2013 年 4 月 13 日, 承诺履行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堆龙佳都和刘伟分别作出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 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 以及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 其将共同足额补偿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 且毋庸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承诺时间: 2013 年 4 月 13 日, 承诺履行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1) 堆龙佳都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刘伟及其控制的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佳都科技的股份增加而损害佳都科技的独立性, 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佳都科技保持五分开原则, 并	承诺时间: 2013 年 5 月 2 日, 承诺履行期限: 长期有	否	是		

		<p>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佳都科技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佳都科技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刘伟先生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佳都科技的股份增加而损害佳都科技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佳都科技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佳都科技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佳都科技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p>(1)堆龙佳都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利用刘伟及其控制的相关公司对佳都科技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公司或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获得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佳都科技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2)刘伟先生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对佳都科技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4、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人或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p>	<p>承诺时间：2013年3月13日，承诺是否履行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佳都科技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p>(1)堆龙佳都承诺如下:“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佳都科技《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刘伟先生承诺如下:“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佳都科技《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13年3月13日,承诺否	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是		
其他	刘伟	<p>针对2013年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出具如下承诺:“1、在佳都科技召开审议本次重组的重组报告书的董事会之前,彻底解决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对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问题。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期间,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再非经营性占用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并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再非经营性占用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资金。3、本次重组成功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占用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次重组过程中,标的公司新科佳都、佳众联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积极妥善解决。截至公告之日,新科佳都、佳众联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p>	承诺时间:2013年4月13日,承诺否	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是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946,925	26.45	136,966,536			-95,946,925	41,019,611	136,966,536	27.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524,116	2.91				-10,524,116	-10,524,116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85,422,809	23.54	136,966,536			-85,422,809	51,543,727	136,966,536	27.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2,621,976	22.77	118,816,517			-82,621,976	36,194,541	118,816,517	23.7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00,833	0.77	18,150,019			-2,800,833	15,349,186	18,150,019	3.6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6,853,413	73.55				95,946,925	95,946,925	362,800,338	72.59
1、人民币普通股	266,853,413	73.55				95,946,925	95,946,925	362,800,338	72.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2,800,338	100.00	136,966,536			0	136,966,536	499,766,874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 1、2013 年 6 月 26 日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57,946,925 股；
- 2、2013 年 7 月 12 日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38,000,000 股；
-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59 号），2013 年 11 月 26 日，向堆龙佳都

科技有限公司、刘伟合计发行限售流通股 102,850,105 股；2013 年 12 月 24 日向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名特定投资者发行限售流通股 34,116,431 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41,922,809	41,922,809		0	股改限售	2013 年 6 月 26 日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524,116	10,524,116		0	股改限售	2013 年 6 月 26 日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699,167	2,699,167		0	股改限售	2013 年 6 月 26 日
陈彪	2,738,333	2,738,333		0	股改限售	2013 年 6 月 26 日
邱星	62,500	62,500		0	股改限售	2013 年 6 月 26 日
上海诺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3 年 7 月 12 日
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3 年 7 月 12 日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3 年 7 月 12 日
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3 年 7 月 12 日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3 年 7 月 12 日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0		84,700,086	84,700,086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6 年 11 月 26 日
刘伟	0		18,150,019	18,150,019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6 年 11 月 26 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10,200,000	10,200,00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4 年 12 月 24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9,900,000	9,900,00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9,000,000	9,000,000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16,431	5,016,431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合计	95,946,925	95,946,925	136,966,536	136,966,536	/	/
----	------------	------------	-------------	-------------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2 年 7 月 12 日	9.81	38,000,000	2013 年 7 月 12 日	38,000,000	
A 股	2013 年 11 月 24 日	8.89	102,850,105	2016 年 11 月 24 日	102,850,105	
A 股	2013 年 12 月 26 日	10.51	34,116,431	2014 年 12 月 26 日	34,116,431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84 号），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000,000 股。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59 号），2013 年 11 月 26 日，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850,105 股；2013 年 12 月 24 日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116,431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4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9,8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5	84,700,086	84,700,086	84,700,086	无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0	76,444,627			质押	68,677,080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0	43,004,148			无	
刘伟	境内自然人	3.63	18,150,019	18,150,019	18,150,019	无	
何娟	境内自然人	2.20	10,987,531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0,200,000	10,200,000	10,200,000	无	
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无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9,900,000	9,900,000	9,900,000	无	

银行-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 13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无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 R2007ZX0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5,142,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76,444,62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3,004,148		人民币普通股		
何娟		10,987,53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 R2007ZX083		5,1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16,4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699,16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84,700,086	2016 年 11 月 26 日	84,700,086	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2	刘伟	18,150,019	2016 年 11 月 26 日	18,150,019	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10,200,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10,200,000	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 13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9,900,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9,900,000	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9,000,000	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16,431	2014 年 12 月 24 日	5,016,431	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6 年 11 月 26 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24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3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伟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机构代码	58579053-7
注册资本	1,000
主要经营业务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咨询及技术服务。
经营成果	总资产：87,890.20 万元（未经审计）
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0 万元（未经审计）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	现金流：78.83 万元（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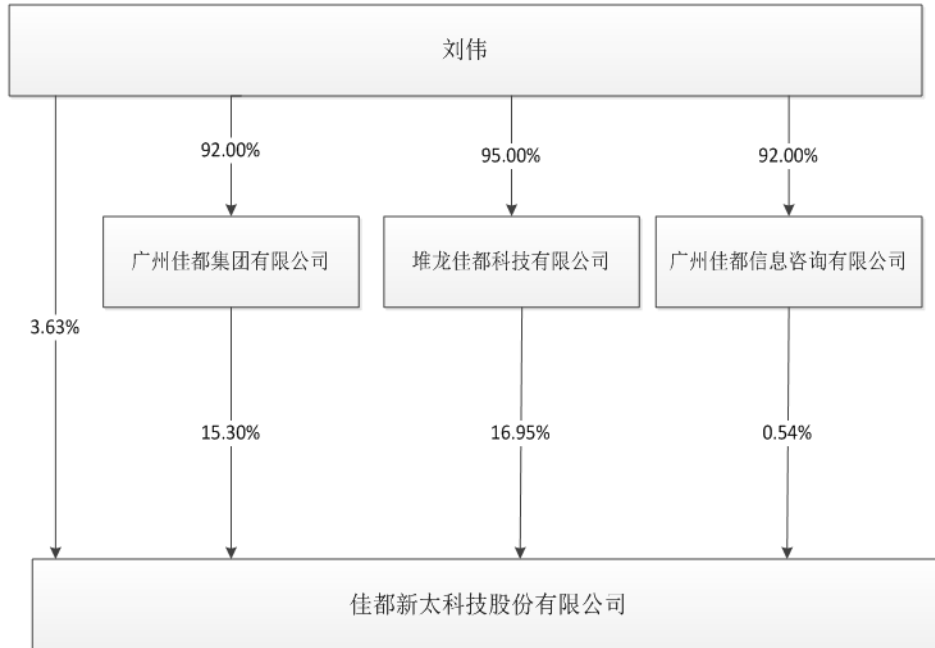
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84,700,086 股股份，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公司控股股东由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堆龙佳都、佳都集团、刘伟、佳都信息为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为刘伟。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刘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刘伟先生：1987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应用力学系，1992 年创办佳都集团，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08 年 2 月 1 日起兼任新太科技董事长。现为民建中央委员、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委、政协第十届广东省委员会政协常委兼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行业协会会长。曾获评为中国信息产业年度十大经济人物、广东十大经济风云人物、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家。当选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刘伟	2000年1月24日	71818063-7	13,000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集成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利用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刘伟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男	49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18,150,019	18,150,019	非公开发行	0	0
梁平	董事兼总裁	男	51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104.25	0
许杰	董事	男	51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26.89
郑尔城	董事	男	57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0
胡少苑	董事	女	43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28.39
张凌	董事兼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52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24日					22	0
翟裕纯	董事	男	51	2013年6月24日	2014年2月27日					0	0
刘东敏	董事	男	40	2014年2月27日	2016年6月24日					0	0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男	69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5	0

蒋庆	独立董事	男	58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5	0
叶东文	独立董事	男	47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2.92	0
冯润江	独立董事	男	52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24日					2.08	0
吕咏梅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15.08	0
胡少苑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11年6月20日	2013年6月24日					0	0
凌伯辉	监事	男	44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25
李敏华	监事	女	47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2,101	1,601	-500	二级市场卖出	15.99	0
郭文建	监事	男	67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24日					0	0
吴庆忠	监事	男	46	2010年6月8日	2013年6月24日					16.23	0
何健明	副总裁	男	41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3,572	3,572	0		79.89	0
张文少	副总裁	男	40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67.53	0
潘宏	副总裁	男	45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61.49	0
徐宇凌	副总裁	男	54	2013年6月24日	2014年1月23日					59.49	0
尤安龙	财务总监	男	34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31.66	0
刘颖	董事秘书	女	42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36.06	0
合计	/	/	/	/	/	5,673	18,155,192	18,149,519	/	524.67	80.28

刘伟先生：1987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应用力学系，高级工程师。佳都集团创始人，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08年2月1日起兼任佳都科技董事长。现为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民建中央委员、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委，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行业协会会长。曾获评为中国信息产业年度十大经济人物、广东十大经济风云人物、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家。

梁平先生：1984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物理系，中山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1991年起历任公司营销经理、营销总经理、副总裁、执行副总裁，是佳都科技核心创始人之一。200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05年起任公司总裁，曾获得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许杰先生：1988年华南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毕业，澳洲西悉尼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佳都集团副董事长，拥有30年的IT企业管理、ICT业务营销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广州铁路局电子计算中心，从事轨道交通信息化管理及技术研究长达12年，后任易宝系统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中国区总裁、执行董事，从事大型智能系统集成项目及企业管理。目前，许杰先生还担任广东软件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广州市软件协会会长，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专家等社会职务，荣获“广东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杰出企业家”等荣誉。2010年6月起任佳都科技董事。

郑尔城先生：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分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富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6年至今任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监事。2005年至今，任职于广州创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任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2月1日起任公司董事。

胡少苑女士：在职研究生毕业，会计师。2001-2008年在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信用管理中心总监、财务中心副总监、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监；2008年至今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中心总经理；2011年6月20日至2013年6月24日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6月24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张凌女士：杭州大学经济系本科毕业，会计师职称。1998年至2008年1月历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高级财务经理、集团财务总监；2008年2月1日至2013年6月24日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2008年4月25日至2013年6月24日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翟裕纯先生：现任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广州市番禺物业经营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广州番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市番禺区房地产建设企业集团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先后担任广州市番禺区房地产联合开发总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开发部主任兼工会主席。2012年9月至2014年2月17日担任公司董事。

刘敏东先生：中共党员，广州师范学院数学系计算机与现代管理专业本科毕业。现任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州星海通信息文化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星海智慧家庭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星海集成电路基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2月17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李定安先生：1965年毕业于武汉市财贸干部学院（现江汉大学）工业会计专业，1982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深会计专业人士，具有丰富的企业

会计、税务、财务管理研究与实践经验。政协广东省第十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广东省国际税务学会常务理事，北京亚太华夏财务会计研究中心研究员。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教授/副院长。2008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庆先生：美国国籍。1984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力学系，获硕士学位。1990 年 6 月毕业于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工程及应用科学专业，获博士学位。曾在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大学林肯分校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1998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机械系任教授（其中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机械系主任）。蒋庆教授是中组部首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简称“千人计划”）的引进人才，2009 年 6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工学院院长、教授。2011 年 5 月 19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叶东文先生：广东经纶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硕士，1987 年 8 月起从事律师工作至今，擅长办理刑事、经济、房产及金融等法律事务，从业经验丰富。曾先后担任多家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具有司法部批准的律师执业资格。现为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常委、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直属四支部主任委员、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研究中心研究员、广东省文化学会常务理事。法学著作有《票据法》（法律出版社出版）、《招标投标法律实务》（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叶律师曾在广东省法学会工作，与广东省法学界有广泛的联系，是广东省内诉讼事务量较大的律师。2013 年 6 月 24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润江先生：澳大利亚国籍，具有丰富 IT 行业技术与跨国管理经验的专业人士。1987 年毕业于 The University of Western Australia 电子工程专业。1999 年毕业于 The University of Louisville，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 Datacraft Asia Ltd 副总裁、首席技术官，DMX Technologies Group 首席执行官；2006 年至今任 Asia Media Systems Pte Ltd 董事。2010 年 6 月 8 日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咏梅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佳都集团审计部高级经理。2007 年 6 月-2010 年 6 月分别在晨瑞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13 年 6 月 24 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凌伯辉先生：华南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本科毕业，2008 年广东工业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毕业，现任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凌伯辉先生曾在中国银行番禺支行从事软件开发和硬件及网络维护工作，曾任职于广州市番禺区信息化办公室（区信息中心），先后就任广州星海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

李敏华女士：2000 年至 2012 年任公司客服部副主管。2013 年 1 月起任公司运营中心合同管理

部主管。2010 年 6 月 8 日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郭文建先生：2001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辽渔集团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处处长、法律事务部部长，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辽渔集团总法律顾问。200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0 年 6 月 8 日任公司董事。2010 年 6 月 8 日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任公司监事。

吴庆忠先生：2001 年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03 年至今任公司总裁办副主任；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任公司职工监事。

何健明先生：1995 年华南理工大学本科毕业，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03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兼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长期负责公司销售管理工作，具备丰富的 IT 行业管理与市场经验。2013 年 1 月起兼任智能安防事业部总经理。

张少文先生：暨南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毕业。自 1996 年一直是公司技术开发中心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曾获评公司最佳员工，最佳主管，项目突出贡献奖，曾被授予 2010 年广东软件和信息服务--技术领军人物等。2012 年获得广州市劳动模范称号。2003 年至 2009 年任公司开发中心副总经理。2009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13 年 1 月起兼任公司技术规划研究院院长。

潘宏先生，中国地质大学工业管理工程本科毕业。2002-2004 年在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 毕业。曾任职于公司营销中心大区副总经理、邮电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12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13 年 1 月起兼任通讯事业部总经理。

徐宇凌先生：上海工业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具备丰富的 IT 渠道分销管理与市场经验。曾任职于上海和光新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沈阳和光集团任副总裁；2000-2001 佳都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01-2005 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高级副总裁；2006-2009 年 6 月佳都国际有限公司任高级副总裁。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 23 日任公司副总裁。

尤安龙先生：1980 年 2 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毕业于吉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佳都集团总会计师。曾任职于美的集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刘颖女士：1993 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系。1994 年起历任广州新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副主任、主任，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兼任总裁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0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兼任公司行政中心总经理。2014 年 1 月起兼任公司战略管理中心总监。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伟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1 月 24 日	
许杰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08 年 4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胡少苑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中心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20 日	
吕咏梅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高级经理	2010 年 7 月	2013 年 6 月
尤安龙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0 年 5 月	2013 年 5 月
翟裕纯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2 月 2 日	2014 年 1 月 15 日
凌伯辉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 年 12 月 2 日	
刘敏东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 月 15 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定安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1995 年	至今
冯润江	Asia Media Systems	Chairman & CEO	2006 年	至今
蒋庆	中山大学	工学院院长、教授	2009 年 6 月	至今
郑尔城	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 年	至今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报酬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绩情况确定；公司职工监事报酬，按其在公司任职情况，依据公司的整体薪酬政策和工资标准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制定的年度绩效考评结果和公司业绩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 2013 年应支付报酬合计 524.6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 2013 年实际支付报酬合计 524.6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凌	董事	离任	换届
胡少苑	董事	聘任	换届
冯润江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叶东文	独立董事	聘任	换届
胡少苑	监事	离任	换届
吕咏梅	监事	聘任	换届
郭文建	监事	离任	换届
吴庆忠	监事	离任	换届

五、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母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稳定，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各类专业员工总数 507 人，较 2013 年初增加 99 人，开发、销售团队稳步增长，为公司未来的研发、业务拓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本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无流失。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20（未包含佳众联公司 744 名服务人员）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170
技术人员	397
行政人员	123
管理人员	30
合计	7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60
本科	442
大专及大专以下	216
合计	720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宽幅薪酬结构，每个薪酬等级对应一个较宽的薪酬区间（含上下限和中位值），并遵循以下政策：

(1) 以岗位价值定基本薪酬等级（以岗定薪）

根据岗位价值评估结果确定员工所任岗位的基本薪酬等级。

(2) 以能力高低定薪酬区间内薪值

根据员工个人技能、资格等级的高低确定薪酬区间内薪值。

(3) 以岗位类别定薪酬结构比例

根据岗位类别和层级的不同设置不同的业绩工资比例。即固定薪酬与绩效工资的比例。

(4) 以业绩水平定实得绩效薪酬

基于业绩贡献给付。根据绩效考核方法，不同的岗位类别使用不同的业绩挂钩方法。

(三) 培训计划

结合公司年度运营目标，以提升管理能力、运营能力、业务能力、开发能力和交付能力为目标，结合不同培训对象的胜任力，开展培训如下：

(1) 管理类培训

管理类培训又分为高、中、基层管理培训，总培训周期为三年，2013 年高层管理培训以培训战

略管理和领导力课程为主，中层管理培训中层管理技能课程、管理情商为主，基层管理培训基层管理者基层管理技能课程。

(2) 内部讲师队伍培训

为将公司内部知识固化并传播，在公司内部培训一批内部讲师，涉及管理类讲师、技术产品类讲师、运营专业类培训讲师等，共计 30 多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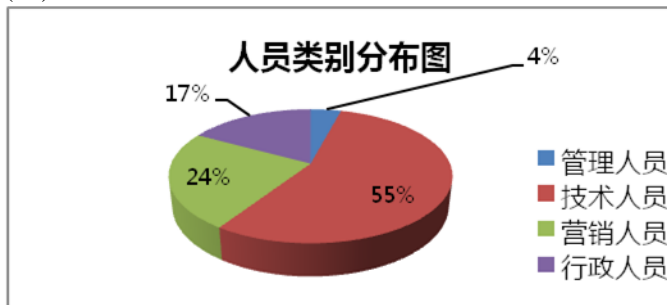
(3) 专业能力培训

专业能力从销售、技术、职能专业三方面对不同人群进行培训，销售人员培训主要以销售技巧、售前技巧、市场营销策划课程为主；技术专业以数据库开发、敏捷测试培训、软件架构、产品开发管理等课程为主；职能专业培训以人力资源、财务管理、行政管理等职能课程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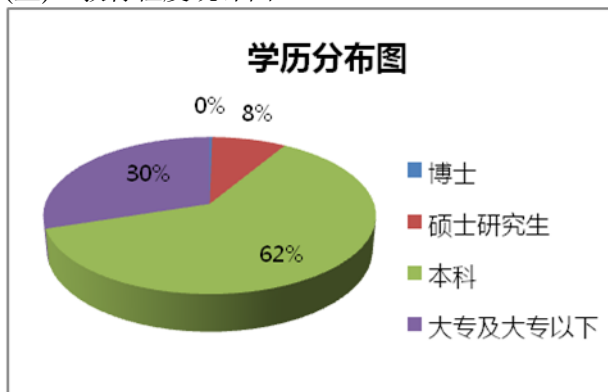
(4) 新员工培训

新员工培训以季度形式开展，年度共四期，以导入公司企业文化为主。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并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切实强化内部规范运作，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每期定期报告后，向广东证监局上报内幕信息知情人。

报告期内，根据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指导意见》（广东证监【2012】206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积极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自查活动，对照指导意见提出的42条公司治理情况的指导条文，逐一梳理公司相关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形成《公司治理自查对照分析情况表》，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将指导意见的相关内容予以制度化，进一步改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公司修订的制度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管理内控制度》，新制定的制度有《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对账管理制度》。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1月10日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3年1月11日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5月2日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3年5月3日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6月24日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3年财务预算报告；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2013年审计报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	全部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3年6月25日

		案；关于制订《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7 月 11 日	关于与佳都集团签订商标许可使用补充协议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7 月 12 日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9 月 16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并由佳都新太提供最高 18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并由佳都新太提供最高 3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并由佳都新太提供最高 1200 万元担保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www.sse.com.cn	2013 年 9 月 17 日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伟	否	17	16	14	1	0	否	2
梁平	否	17	16	13	0	1	否	5
许杰	否	17	17	14	0	0	否	1
胡少苑	否	10	10	8	0	0	否	2
郑尔城	否	17	16	14	1	0	否	0
翟裕纯	否	17	11	9	1	5	是	0
张凌	否	7	7	6	0	0	否	1
李定安	是	17	17	14	0	0	否	2
蒋庆	是	17	17	14	0	0	否	0
叶东文	是	10	10	8	0	0	否	2
冯润江	是	7	7	6	0	0	否	0

董事翟裕纯先生因个人原因，5 次未能出席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提请更换董事事宜，并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更换刘敏东任公司董事。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针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召开了 3 次会议，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两次当面沟通，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提出了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提出了重要意见，确立了公司新一轮 3*3 年的战略规划目标（2013 年-2021 年）。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高管薪酬披露事项予以确认。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评制度，年初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增长目标和所任职责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指标。高管人员均实行年薪制，其中约 40% 为年终绩效奖金，与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年末经过对高管人员本年度考核目标的达成状况评价，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当年绩效奖金。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一直按照年报工作制度做好年报的披露工作，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在年报信息披露上不存在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傅成钢、李春华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4]7408 号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佳都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佳都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都科技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1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成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华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737,971,937.33	904,886,618.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18,200,745.20	28,878,648.74
应收账款	七、(五)	534,256,854.51	458,693,732.76
预付款项	七、(七)	24,890,364.56	20,460,246.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四)	558,448.00	4,404,437.53
应收股利	七、(三)	325,657.38	892,097.51
其他应收款	七、(六)	39,269,124.48	105,687,45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八)	447,176,959.35	416,729,63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59,426.8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31,109,517.67	1,940,632,868.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九)	104,798,815.64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54,000,000.00	1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一)	48,150,372.26	66,931,707.23
固定资产	七、(十二)	78,615,336.44	62,418,664.45
在建工程	七、(十三)	3,440,029.67	330,99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四)	40,861,511.81	11,972,170.48
开发支出	七、(十四)	3,057,991.21	1,732,386.33
商誉	七、(十五)	38,791,169.41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六)	1,065,073.05	1,544,31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七)	806,695.39	387,94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586,994.88	157,318,191.74
资产总计		2,204,696,512.55	2,097,951,06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九)	100,666,652.77	241,117,937.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二十)	363,904,932.78	310,139,815.25
应付账款	七、(二十一)	391,629,432.81	429,532,902.06
预收款项	七、(二十二)	66,547,444.77	69,768,94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三)	23,858,191.46	13,968,323.09
应交税费	七、(二十四)	7,505,139.30	15,636,495.91
应付利息	七、(二十五)		2,970,721.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六)	46,066,932.94	43,321,012.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八)	16,781.09	375,254.37
流动负债合计		1,000,195,507.92	1,126,831,408.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二十七)	49,697,363.18	51,899,23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4,551.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九)	48,373,733.36	46,936,4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725,648.50	98,835,630.70
负债合计		1,099,921,156.42	1,225,667,038.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三十)	499,766,874.00	362,800,338.00
资本公积	七、(三十一)	973,360,960.88	930,617,222.1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三十二)	71,577,853.15	71,577,85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三)	-459,189,042.76	-492,125,156.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29,367.14	-586,23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4,587,278.13	872,284,021.95
少数股东权益		20,188,07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4,775,356.13	872,284,02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4,696,512.55	2,097,951,060.71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939,924.39	457,750,727.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5,036.80	5,686,239.30
应收账款	十三、(一)	171,608,436.02	200,189,803.92
预付款项		9,413,279.49	11,542,777.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5,657.38	892,097.51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30,450,269.52	50,789,873.77
存货		6,818,795.66	17,481,775.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59,426.8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3,630,826.12	744,333,295.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4,798,815.6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563,489,270.76	43,336,219.89
投资性房地产		37,603,012.00	56,102,348.77

固定资产		75,230,617.98	60,089,641.88
在建工程		3,440,029.67	330,99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421,662.88	11,972,17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0,983,408.93	171,831,377.02
资产总计		1,324,614,235.05	916,164,67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6,430.00	2,104,768.50
应付账款		118,840,810.69	98,183,587.41
预收款项		2,712,131.65	13,155,737.82
应付职工薪酬		7,777,755.03	2,308,333.80
应交税费		1,561,609.33	12,761,241.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757,802.54	14,539,354.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176,539.24	143,053,022.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9,697,363.18	51,899,23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42,733.36	5,830,4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40,096.54	57,729,630.70
负债合计		278,916,635.78	200,782,65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9,766,874.00	362,800,338.00
资本公积		1,053,660,968.12	882,196,487.1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118,657.13	64,118,65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1,848,899.98	-593,733,463.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5,697,599.27	715,382,01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4,614,235.05	916,164,672.45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15,416,453.92	1,609,114,400.36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四）	2,115,416,453.92	1,609,114,400.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7,528,263.62	1,512,530,078.19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四）	1,783,577,531.99	1,298,875,814.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五）	5,004,186.14	7,584,055.41
销售费用	七、（三十六）	150,977,653.53	117,478,660.34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七）	98,957,421.66	78,589,115.20
财务费用	七、（三十八）	13,937,437.18	8,854,648.94
资产减值损失	七、（四十）	5,074,033.12	1,147,784.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4,014,657.59	-32,905.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4,162.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02,847.89	96,551,416.39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	40,718,524.32	28,001,434.30

	一)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二)	459,746.18	106,28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2,032.63	62,751.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161,626.03	124,446,561.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三)	4,482,487.17	3,160,629.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679,138.86	121,285,93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936,113.78	121,294,296.43
少数股东损益		6,743,025.08	-8,364.5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四十四)	0.1820	0.25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四十四)	0.1820	0.2540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五)	-343,132.32	-3,850.14
八、综合收益总额		97,336,006.54	121,282,08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92,981.46	121,290,44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43,025.08	-8,364.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0,842,527.70 元。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335,767,765.70	284,843,250.90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233,507,937.88	172,307,687.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94,210.26	4,081,371.77
销售费用		40,122,107.54	33,611,500.69
管理费用		69,051,816.69	45,198,725.22
财务费用		-4,071,813.32	-2,103,137.25
资产减值损失		2,506,344.43	-1,386,633.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4,014,657.59	9,544.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2,552.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8,180.19	33,143,281.43
加：营业外收入		24,986,462.78	19,350,014.32
减：营业外支出		373,719.35	48,407.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931.74	22,430.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84,563.24	52,444,888.5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84,563.24	52,444,888.5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38	0.10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38	0.1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84,563.24	52,444,888.50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3,581,893.43	1,480,499,619.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84,530.87	13,868,738.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68,871,726.65	137,399,24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8,738,150.95	1,631,767,60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4,123,944.86	1,075,947,979.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055,337.79	113,392,283.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29,742.50	31,343,90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237,513,717.26	318,848,93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6,422,742.41	1,539,533,09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4,591.46	92,234,50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1,097.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48.06	118,883.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5,345.78	5,518,88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55,602.55	17,330,32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5,061,394.2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616,996.83	17,330,32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91,651.05	-11,811,439.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502,461.12	357,288,062.68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800,000.00	168,009,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4,787,416.64	34,282,51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089,877.76	559,579,880.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389,300.00	136,4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61,267.76	7,412,755.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六)	33,913,174.60	588,38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963,742.36	144,476,13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26,135.40	415,103,74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223.64	-33,04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332,883.47	495,493,76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083,746.55	199,589,98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七)	530,750,863.08	695,083,746.55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091,450.58	215,668,83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1,060.27	3,766,574.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211,828.29	25,011,06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594,339.14	244,446,46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387,163.97	132,288,25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94,774.72	44,672,39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63,164.07	11,436,46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43,225.62	46,514,63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688,328.38	234,911,74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6,010.76	9,534,72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81,097.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097.72	4,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37,477.55	14,849,65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138,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576,177.55	14,849,65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993,079.83	-10,249,65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502,461.12	357,288,062.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502,461.12	357,288,062.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202,461.12	357,288,06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884,607.95	356,573,13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18,407.09	97,845,27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六)	257,533,799.14	454,418,407.09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2,800,338.00	870,617,221.70			64,118,657.13		-555,371,053.18	-586,234.82		741,578,928.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57,615.21		-1,418,536.92			-1,576,152.13
其他		60,000,000.46			7,616,811.23		64,664,433.56			132,281,245.25
二、本年初余额	362,800,338.00	930,617,222.16			71,577,853.15		-492,125,156.54	-586,234.82		872,284,02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966,536.00	42,743,738.72					32,936,113.78	-343,132.32	20,188,078.00	232,491,334.18
（一）净利润							90,936,113.78		6,743,025.08	97,679,138.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343,132.32		-343,132.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90,936,113.78	-343,132.32	6,743,025.08	97,336,006.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966,536.00	166,290,244.54							13,445,052.92	316,701,833.4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6,966,536.00	166,290,244.54								303,256,780.5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445,052.92	13,445,052.92
（四）利润分配							-58,000,000.00			-5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000,000.00			-58,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23,546,505.82							-123,546,505.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71,577,853.15		-459,189,042.76	-929,367.14	20,188,078.00	1,104,775,356.1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4,800,338.00	551,329,159.02			64,118,657.13		-607,470,481.63	-582,384.68		332,195,28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0,000,000.46			389,101.56		1,122,466.59		142,712.77	61,654,281.38
二、本年初余额	324,800,338.00	611,329,159.48			64,507,758.69		-606,348,015.04	-582,384.68	142,712.77	393,849,56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19,288,062.68			7,070,094.46		114,222,858.50	-3,850.14	-142,712.77	478,434,452.73
(一) 净利润							121,294,296.43		-8,364.58	121,285,931.8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50.14		-3,850.14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1,294,296.43	-3,850.14	-8,364.58	121,282,081.7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00	319,288,062.68					-1,343.47		-134,348.19	357,152,371.0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000,000.00	319,288,062.68								357,288,062.6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43.47		-134,348.19	-135,691.66
(四) 利润分配					7,070,094.46		-7,070,09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7,070,094.46		-7,070,094.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2,800,338.00	930,617,222.16			71,577,853.15		-492,125,156.54	-586,234.82		872,284,021.95

法定代表人: 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2,800,338.00	882,196,487.14			64,118,657.13		-593,733,463.22	715,382,01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2,800,338.00	882,196,487.14			64,118,657.13		-593,733,463.22	715,382,01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966,536.00	171,464,480.98					21,884,563.24	330,315,580.22
（一）净利润							21,884,563.24	21,884,563.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84,563.24	21,884,563.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966,536.00	171,464,480.98						308,431,016.9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6,966,536.00	166,290,244.54						303,256,780.5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174,236.44						5,174,236.4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53,660,968.12			64,118,657.13		-571,848,899.98	1,045,697,599.2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4,800,338.00	562,908,424.46			64,118,657.13		-646,178,351.72	305,649,06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4,800,338.00	562,908,424.46			64,118,657.13		-646,178,351.72	305,649,06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19,288,062.68					52,444,888.50	409,732,951.18
(一)净利润							52,444,888.50	52,444,888.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444,888.50	52,444,888.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000,000.00	319,288,062.68						357,288,062.6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000,000.00	319,288,062.68						357,288,062.6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2,800,338.00	882,196,487.14			64,118,657.13		-593,733,463.22	715,382,019.05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安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三、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所处行业、经营范围、组织架构

1、历史沿革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辽宁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辽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3）137 号”文件批准，由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辽渔集团”）以下属的全资子公司-辽宁远洋渔业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公司，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28 日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6,55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 1996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1,3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7,850 万股，由定向募集公司转变为社会公众公司。

1996 年 9 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转增 7 股，总股本变更为 15,700 万股。

199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88 号”文件批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 10: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应配售 4,71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东以净资产认购 1,806.018 万股，放弃应配的 1,193.982 万股，社会法人股东承诺放弃应配售的 270 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可自行决定认购或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应配的 1,440 万股。各股东放弃的配股权并不实施转配，实际配售 3,246.018 万股，总股本变更为 18,946.018 万股。

2000 年 4 月，经辽宁省国资局“辽国资产字（2000）41 号”文件及“财政部（2000）128 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 5,664.8594 万股转让给广州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太新公司”）。

2000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82 号”文件核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 10: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售 1,872 万股，总股本变更为 20,818.018 万股。

根据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30 日将注册地由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镇变更为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 51-53 号。

200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2 月，经财政部“财企（2002）557 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渔集团再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 559.728 万股转让给新太新公司。此次变更后，新太新公司持有公

司 6,224.5874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9.9%；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持有公司 5,581.4306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6.81%；大连海洋渔业进出口公司（现更名为大连远洋渔业国际贸易公司，以下简称“远洋国际公司”）持有公司 3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中国水产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 3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4%；流通股股东持股 8,112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 38.97%。

2007 年 12 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机构对原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5,664.8594 万股社会法人股股权进行拍卖，经过公开竞拍，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集团”）以 7,140 万元竞得公司 5,664.8594 万股股权，2007 年 12 月 2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上证股转确字（2007）第 1704 号”文件对上述股权变更事宜进行了确认，并据此将该项股权划转至佳都集团名下，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

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辽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4,781.4306 万股分别转让给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投资公司”）1,732.5722 万股、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番禺通信公司”）3,048.8584 万股，远洋国际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00 万股转让给美好投资公司，该等股权已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过户手续完成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664.8594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7.21%；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3,048.8584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4.64%；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2,032.5722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9.76%；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80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其他股本共 9,271.72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5%。

2009 年 3 月 11 日，因公司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还债，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番禺法院”）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申请公司破产的请求。公司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向番禺法院递交了《重整申请书》，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3 月 17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及重整计划草案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所涉及的出资人范围为截至 2009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新太科技股东，涉及股份总数 208,180,180 股，其中流通股为 81,120,000 股，非流通股为 127,060,180 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非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9% 股权，共计让渡 11,435,416 股非流通股，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6% 股权，共计让渡 4,867,215 股流通股，非流通股及流通股让渡股份合计 16,302,631 股。此次变更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155.0221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2,774.4611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1,713.1407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8.23%，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持有公司 1,143.5414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49%；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728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其他股本共 9,303.852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69%。

2010 年 2 月 11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要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分别按约定进行资产、现金的交割，二股东番禺通信赠与的 6000 万元资金已经到公司指定账户，大股东佳都集团赠与的资产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供应链”）工商变更手续也已经完成，公司现已持有高新供应链 100% 股权，高新供应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伟。同时，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0,818.018 万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向控股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及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

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 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10]第 1000414001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0 年 6 月 8 日止, 公司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 按向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 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的方案, 对截止 2010 年 6 月 7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转增 26,401,008 股、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转增 15,259,537 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转增 1,951,613 股, 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73,008,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620,158.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24,800,338.00 元。2010 年 9 月 6 日, 公司管理人向番禺法院提交了《关于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根据监督报告, 截至 2010 年 9 月 3 日止, 重整计划规定的股票划转和分配、对外投资清理、债权清偿等各项工作均已完成, 重整计划已于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 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 股票交易仍予以其他特别处理。

2011 年 6 月 10 日,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64,005,364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相关规定, 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上述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 2011 年 8 月 8 日复牌, 公司的股票简称由“ST 新太”变更为“新太科技”, 股票代码“600728”不变, 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 10%。

2012 年 3 月 30 日, 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公司注册名称由“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由“SUNTEK TECHNOLOGY CO.,Ltd”亦相应变更为“PCI-SUNTEK TECHNOLOGY CO.,Ltd”。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 公司挂牌股票简称“新太科技”从 2012 年 3 月 30 日起变更为“佳都新太”, 证券代码仍为“600728”。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4 号”文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800 万股已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完成。2012 年 7 月 11 日,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 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第[2012]11006510040”《验资报告》, 截至 2012 年 7 月 10 日止, 公司已收到上海诺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股款人民币 348,620,800.00 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159,200.00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8,000,000.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10,620,8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 号”文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2,850,105 股。2013 年 11 月 22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进行审验, 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48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1 月 22 日, 佳都科技已收到堆龙佳都和刘伟以其所拥有的经评估的新科佳都和佳众联的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2,850,105 元, 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 号”文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4,116,431 股。2013 年 12 月 20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进行审验, 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82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16 日, 佳都科技已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342,502,461.12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4,116,431.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08,386,030.12 元。

2013 年 12 月 26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 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由“佳都新太”变更为“佳都科技”, 证券代码仍为“60072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499,766,874.00 元。

2、所处行业

公司属信息技术产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通信增值服务、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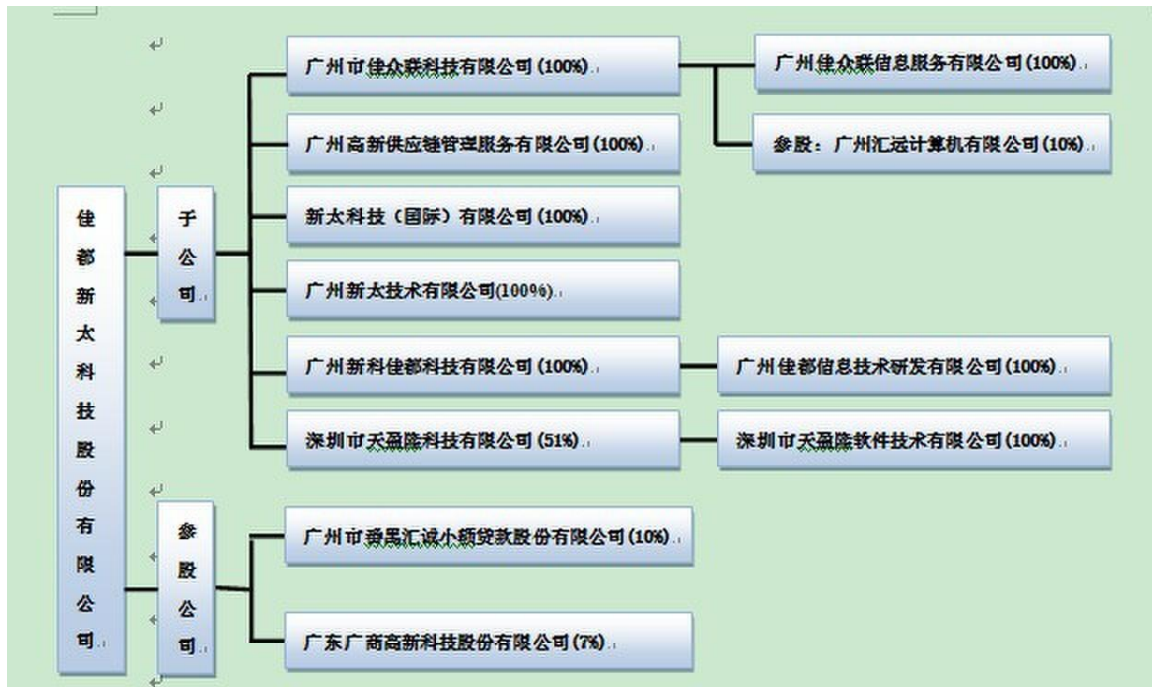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服务、IT 综合服务四大领域。

3、经营范围

计算机新产品开发、研制及相关技术引进、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17 日）。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网络工程研究、设计、安装、维护。智能化安装施工、电气设备和信号设备的安装。

4、组织架构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公司注册地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832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 1 号楼 2 区 306 房。

2、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总部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 4 号。

(三) 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1、母公司：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2、实际控制人：刘伟。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本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是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确认有关投资收益, 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 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2)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 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报表前五名的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p>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惠普开点押金	向中国惠普有限公司缴纳的开点押金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在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内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惠普开点押金	其他方法
组合 3: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中:		
0-6 个月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惠普开点押金	个别认定法
组合 3: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分为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工程施工和劳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

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于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逐项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全面检查，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无论价值是否得到回升，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25
电子设备	2-5	0-3	19.400-50.000
运输设备	6	3	16.167
专用设备	5-10	0-3	9.700-20.000
其他设备	2-5	0-3	19.400-50.0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按相关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

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开发项目通常需要经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其中，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所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公司的研究阶段一般是指研发部门根据市场需求、技术需要等因素对需研究开发的项目进行相关分析立项，由项目管理部门对该项目进行技术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实际需求能力及项目预算资金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分析的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公司的开发阶段是指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工作，并且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

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十二) 收入：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系统集成销售收入、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销售收入、IT 综合服务收入（包括专业服务收入、运营 oIT 设备维护业务（保内、保外）、运营 o 硬件销售业务收入（纯销售、增值销售）、基础架构外包收入（项目业务、第三方外包业务）和运营 o 金牌销售收入）、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智能化轨道交通建造合同收入等。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分开且单独计量时，分别按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的原则确认收入。销售商品即系统集成项目硬件系统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其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销售该硬件系统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一般为取得项目初验证书时确认销售收入；提供劳务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该合同的收入与成本。

其中：对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商品，在满足前述收入确认的条件时确定收入。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收入金额的确认，公司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

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冲减财务费用。

2) 由于业务特点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明确区分的，则将其一并核算，待系统集成于安装完成终验后确认收入。

(2) 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销售收入、运营 o 硬件销售业务收入（纯销售、增值销售）和运营 o 金牌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专业服务收入、基础架构外包收入中的第三方外包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专业性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培训和售后维护等。

基础架构外包收入包括项目业务和第三方外包业务。项目业务是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众联”）为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普”）的签约客户提供企业 IT 服务所取得的收入，由佳众联直接与惠普结算；第三方外包业务收入是佳众联为非惠普的客户企业提供企业 IT 服务所获取的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 运营 oIT 设备维护业务收入和基础架构外包收入中的项目业务收入在劳务提供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

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六) 套期会计：

公司的套期主要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等。

(1) 公司的套期业务必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计量；

5) 公司应当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 公司主要采用主要条款比较法、比率分析法等方法，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

(3) 公允价值套期被指定和归类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于公允价值调整后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被指定和归类为现金流量套期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无效套期部分的损失和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项目在损益内确认，则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

期形成了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资产或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当公司撤销了套期关系、套期工具到期或出售、终止、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套期会计将被终止。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资本公积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完善应收款项风险管控制度和措施，有效控制了应收款项坏账风险和实际坏账损失的发生。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等运营商和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针对上述优质客户公司均不同程度给予一定信用期，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信用政策及风险管控水平等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对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的起始日予以调整。变更前后情况如下：变更前：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时点为应收账款的记账日；变更后：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时点为信用期满后的次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对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的起始日予以调整。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4,185,07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85,079.08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新科佳都误将应归属于 2013 年度的部分智能化产品集成收入提前确认至 2012 年度，影响 2012 年度营业收入 15,678,236.75 元，影响 2012 年度营业成本 14,102,084.62 元，影响 2012 年度利润总额 1,576,152.13 元。	对 201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进行更正	应收账款	-2,887,574.78
		存货	14,102,084.62
		预收款项	12,790,661.97
		营业收入	-15,678,236.75
		营业成本	-14,102,084.62
		未分配利润	-1,418,536.92
		盈余公积	-157,615.21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二十九)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本期购买新科佳都和佳众联 100.00% 的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等相关规定，追溯重述比较期间财务报表。其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变动情况为：调增年初资本公积 60,000,000.46 元，调增年初盈余公积 7,616,811.23 元，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64,664,433.56 元。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6、3
营业税	提供劳务收入、房屋租赁收入按 5% 税率缴纳营业税，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 3% 税率缴纳营业税。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缴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堤围防护费	营业收入总额	0.1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本公司、新科佳都销售软件产品收入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佳众联的部分分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 3%。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F2011440007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新太国际注册地在香港，利得税率为 16.5%。

新科佳都根据“财税[2012]27 号”文，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新科佳都报告期内尚在免税期。

佳众联系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根据《关于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65 号）的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按不超过企业工资总额 8% 的比例据实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外包产业的复函》（国办函[2013]33 号）的规定，上述两项税收政策延续至 2018 年底。

天盈隆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F2011442002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营业税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的规定，技术转

让和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

2010 年 11 月 15 日，佳众联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效期 3 年。2013 年 11 月 4 日，佳众联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JF2013440001014"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 号）的规定，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离岸外包业务收入免征营业税。

(三)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财税〔2011〕110 号）、《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规定，将原来缴纳营业税的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改为征收增值税，广东省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完成新旧税制转换，现代服务业服务适用 6% 税率。公司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对提供的劳务收入改按 6% 缴纳增值税。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50,000,000.00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研究、咨询及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 月 7 日止）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	供应链管理。	10,000,000.00	国际货运代理；代办货物运输手续、代办仓储手续；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理服 务有 限公 司	司				机软、硬件技术服务及销售；以自由资金投资项目；商品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通信设备、电子元器件、纺织品、服装、工艺品、机电产品、节能产品、日用百货、有色金属原材料及制品、橡胶制品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家具、木制品、珠宝首饰、银制品。					
新太 科技 （国 际） 有限 公司	全 资子 公司	香 港	贸易。	10,001.00 港元	贸易。	10,001.00 港元		100.00	100.00	是
广 州 市 佳 众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全 资子 公司	广 州 市	为基于中国普有授权的多品牌 IT 运维服务及 IT 基础架构外包服务等。	10,000,000.00	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集成的研究、开发、设计、安装、技术咨询；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咨询、培训；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及配件的维修、维护及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广 州 新 佳 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全 资子 公司	广 州 市	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三大系统（自动售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及站台屏蔽门系统）的技术开发及工程实施；产	300,000,000.00	研究、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监控与管理系统、微波系统、模拟与培训系统、安全防范系统产品及配套软件，销售自产产品，并对前述系统产品集成和提供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电子技术、工业自动化设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咨询，电子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网络安装；屏蔽门的研究、开发、生产、安装、销售、咨询及维护；劳务派遣（涉外劳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品集成的业务经营及相应的商品销售。		务派遣除外)。					
广州市佳众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	维保和IT服务	500,000.00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集成的研究、开发、设计、安装、技术咨询。计算机及配件的维修、维护及技术咨询；批发零售贸易。	5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	软件研发	5,000,000.00	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无店铺批发和零售、安装、维修；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辅助设备；无店铺批发和零售；安全防范产品；屏蔽门生产技术的研究、开发、安装，无店铺批发和零售、维修、（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深圳市天盈隆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信息技术开发与销售	40,275,000.00	从事数码技术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数码系统软件开发；数码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系统集成（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	20,540,250.00		100.00	100.00	是	23,589,667.63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营、专卖、专控商品); 信息工程、弱电工程 (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销售(仅限上门维修);安防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						
深 圳 市 天 盈 隆 软 件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的 控 股 子 公 司	深 圳	安 防 网 监 控 产 品 开 发 、 销 售 、 工 程 设 计 施 工 和 IT 服 务	1,000,000.00	计 算 机 软 件 的 技 术 开 发 与 销 售 ; 建 筑 工 程 设 计 与 施 工 (凭 资 质 证 书 经 营)。	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由于公司和新科佳都、佳众联在合并前后均受刘伟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次合并中，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和新科佳都的净资产交易价格为 1,075,691,135.00 元。其中：85% 部分（金额为 914,337,435.00 元）由公司向刘伟和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佳都”）非公开发行 102,850,10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8.89 元/股）购买；15% 部分由公司支付现金 161,353,700.00 元购买。同时约定，如果实际净利润达不到预测利润时，刘伟和堆龙佳都将根据《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进行相应的补偿。公司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合并日，确定企业合并的合并日为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依据如下：

- ①2013 年 5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与本次合并相关的议案。
- ②2013 年 11 月 20 日，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13]1459 号”《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批准。
- ③2013 年 11 月 22 日，新科佳都和佳众联已各自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完成新科佳都和佳众联 100% 股权转让给公司的备案。
- ④201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向堆龙佳都、刘伟发行股份合计 102,850,105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8.89 元/股），支付对价达到交易价格的 85%。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3]148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新增股本进行了验证。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与转让方（梁考势、崔中华、李鸿）签署《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包括：转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天盈隆 51% 股权给公司，转让价格为 52,785,000.00 元。协议对剩余股权收购权和股权回购等事项进行了相应的约定。

天盈隆及其原股东与公司在本次收购前没有关联关系，故本次合并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时点作为收购日，确定企业合并的收购日为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依据如下：

①2013 年 11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与本次收购相关的议案。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②2013 年 11 月 26 日，天盈隆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 51% 股权转让给公司的备案手续。

③2013 年 11 月 15 日、201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分别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款项 20,023,843.00 元、11,761,157.00 元，付款比例超过了收购价款的 50%。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咨报字[2014]第 0032 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对价分摊项目》的评估报告，天盈隆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27,438,883.51 元（已扣除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5,969.98 元），其 51% 的部分为 13,993,830.59 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确认商誉 38,791,169.41 元。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购买日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5,306,677.12	12,641,561.68	2013 年 11 月 30 日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362,983,092.35	52,497,114.31	2013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41,200,159.19	13,761,275.68	2013 年 11 月 30 日

(四)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公司和新科佳都、佳众联在合并前后均受刘伟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刘伟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公司和新科佳都、佳众联在合并前后均受刘伟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刘伟			

(五)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38,791,169.41	2013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与转让方(梁考势、崔中华、李鸿)签署《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主要内容包括: 转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天盈隆 51% 股权给公司, 转让价格为 52,785,000.00 元。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咨报字[2014]第 0032 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对价分摊项目》的评估报告, 天盈隆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27,438,883.51 元(已扣除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5,969.98 元), 其 51% 的部分为 13,993,830.59 元。收购完成后, 公司合并报表确认商誉 38,791,169.41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829,283.16	/	/	244,011.74
人民币	/	/	829,032.55	/	/	244,010.93
港元	318.75	0.7862	250.61	1.00	0.8108	0.81
银行存款:	/	/	529,921,579.92	/	/	694,839,734.81
人民币	/	/	529,294,104.53	/	/	687,065,662.36
美元	100,475.85	6.0969	612,591.18	823,614.18	6.2855	5,176,826.93
港元	17,218.48	0.7862	13,537.69	3,197,855.03	0.8108	2,592,954.22
欧元	159.94	8.4189	1,346.52	515.93	8.3176	4,291.30
其他货币资金:	/	/	207,221,074.25	/	/	209,802,871.95
人民币	/	/	207,221,071.45	/	/	197,231,871.95
美元	0.46	6.0969	2.80	2,000,000.00	6.2855	12,571,000.00
合计	/	/	737,971,937.33	/	/	904,886,618.50

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617,455.23 元。

(2) 期末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 207,221,074.25 元, 明细如下:

项目	币种	原币金额	本位币期末余额	使用受限制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质押存款	人民币	14,695,999.55	14,695,999.55	用于付汇组合业务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质押存款	美元	0.46	2.8	用于付汇组合业务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人民币	20,411,672.68	20,411,672.68	
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人民币	140,434,471.47	140,434,471.47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人民币	31,201,482.13	31,201,482.13	
其他货币资金-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477,445.62	477,445.62	
合计			207,221,074.25	

注: 付汇组合业务是指公司在执行付汇结算的同时, 利用人民币存在升值预期或人民币存款与外汇贷款之间的利差, 与协作银行开展结算过程的付汇组合交易。该交易涉及外汇借款、保证金存款质押、远期售汇三项协议, 最终结算交割时产生外汇借款利息支出、保证金存款利息收入、汇兑收益三种损益。开展本业务不存在收益风险。在本业务开始之初就同时锁定了外汇借款利率、远期购汇汇率和存款利率。公司开展此项业务前, 需先对前述三种损益进行测算, 只有在保证金存款利息与锁定的汇兑收益之和大于外汇借款利息的前提下, 才正式与银行签订外

汇借款协议，锁定外汇借款利率、远期外汇汇率和存款利率。因而本业务从签约时就已锁定未来的收益。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7,585,708.40	27,255,570.94
商业承兑汇票	615,036.80	1,623,077.80
合计	18,200,745.20	28,878,648.74

- (1) 期末无贴现、背书或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
- (2) 期末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8,402,412.40 元。
- (3)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677,903.54 元，减幅 36.98%，主要系期末客户采用票据结算的贷款减少所致。

(三)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892,097.51	1,134,657.59	1,701,097.72	325,657.38	已宣告分配待汇诚小额贷款公司决算后支付。	
其中: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892,097.51	1,134,657.59	1,701,097.72	325,657.38		
合计	892,097.51	1,134,657.59	1,701,097.72	325,657.38	/	/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66,440.13 元，减少幅度 63.50%，原因为 2012 年汇诚小额贷款公司按照季度进行分红，2013 年期末应收股利为 2013 年第四季度分红股利。

(四)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外汇组合业务应收利息	4,404,437.53	837,465.19	4,683,454.72	558,448.00
合计	4,404,437.53	837,465.19	4,683,454.72	558,448.00

2、 应收利息的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845,989.53 元，减幅 87.32%，主要原因为期末付汇组合业务较期初减少所致。

(五)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93,379,383.14	90.28	12,213,805.42	2.48	464,479,065.97	100.00	5,785,333.21	1.25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53,091,276.79	9.71						
组合小计	546,470,659.93	99.99	12,213,805.42	2.24	464,479,065.97	100.00	5,785,333.21	1.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0	0.01	60,000.00	100.00				
合计	546,530,659.93	/	12,273,805.42	/	464,479,065.97	/	5,785,333.21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0-6 个月	385,681,512.33	78.17		395,093,779.02	85.06	
7-12 个月 (含 1 年)	41,314,496.00	8.38	2,065,724.80	43,847,914.74	9.44	2,192,395.74
1 年以内小计	426,996,008.33	86.55	2,065,724.80	438,941,693.76	94.50	2,192,395.74
1 至 2 年	54,471,702.10	11.04	5,447,170.21	23,005,212.91	4.95	2,300,521.29
2 至 3 年	8,374,101.65	1.70	2,512,230.50	1,188,610.20	0.26	356,583.06
3 至 4 年	2,511,047.47	0.51	1,255,523.74	695,681.20	0.15	347,840.60
4 至 5 年	466,837.09	0.09	373,469.67	299,376.90	0.06	239,501.52
5 年以上	559,686.50	0.11	559,686.50	348,491.00	0.08	348,491.00
合计	493,379,383.14	100.00	12,213,805.42	464,479,065.97	100.00	5,785,333.21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信用组合风险	53,091,276.79	0.00
合计	53,091,276.79	0.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安市迪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	未来期间很有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60,000.00	60,000.00	/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非关联方	20,847,538.28	0—2 年	3.8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603,930.43	1 年以内	2.49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5,175.43	0-6 个月	2.11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70,861.40	0-6 月	2.04
成都凯瑞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92,742.00	0-6 月	1.99
合计	/	68,050,247.54	/	12.44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60,507.50	0.14
合计	/	760,507.50	0.14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39,486,103.71	96.34	1,715,979.23	4.35	105,088,982.80	98.59	900,528.40	0.86
组合 2：惠普开点押金	1,499,000.00	3.66			1,499,000.00	1.41		
组合小计	40,985,103.71	100.00	1,715,979.23	4.19	106,587,982.80	100.00	900,528.40	0.84
合计	40,985,103.71	/	1,715,979.23	/	106,587,982.80	/	900,528.4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6 个月	25,241,102.44	63.92		99,557,847.84	94.74	
7-12 个月(含 1 年)	5,928,800.89	15.01	296,339.59	2,761,677.51	2.63	138,083.87
1 年以内小计	31,169,903.33	78.93	296,339.59	102,319,525.35	97.37	138,083.87
1 至 2 年	6,222,754.46	15.77	622,275.45	1,650,552.50	1.57	165,055.25
2 至 3 年	1,669,732.14	4.23	500,919.65	493,760.99	0.47	148,128.30

3 至 4 年	219,179.77	0.56	109,589.88	288,818.76	0.27	144,409.38
4 至 5 年	88,396.76	0.22	70,717.41	157,368.00	0.15	125,894.40
5 年以上	116,137.25	0.29	116,137.25	178,957.20	0.17	178,957.20
合计	39,486,103.71	100.00	1,715,979.23	105,088,982.80	100.00	900,528.4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惠普开点押金	1,499,000.00	0.00
合计	1,499,000.00	0.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聚祥达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6,000,000.00	1 年以内	14.64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合同投标保证金	2,500,132.50	0-4 年	6.10
广州市信息工程招投标中心	合同投标保证金	2,020,000.00	0-2 年	4.93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减资款	1,520,000.00	1-2 年	3.71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开点押金	1,499,000.00	5 年以上	3.66
合计	/	13,539,132.50	/	33.04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20,000.00	3.71
刘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14,137.20	0.03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133.00	0.01
合计	/	1,536,270.20	3.75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712,817.27	91.26	19,578,966.96	95.69
1 至 2 年	1,613,474.75	6.48	775,268.69	3.79
2 至 3 年	463,349.87	1.86	96,286.58	0.47
3 年以上	100,722.67	0.40	9,724.20	0.05
合计	24,890,364.56	100.00	20,460,246.4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冠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7,754.55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结算
北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结算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0,923.69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结算
青岛欧亚世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3,600.00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结算
上海士威仕数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897.91	1 年以内	尚未交货结算
合计	/	10,508,176.15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28,378.00	0.52
合计		128,378.00	0.52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0,528.13		190,528.13			
库存商品	66,964,500.12	3,806,640.11	63,157,860.01	95,092,161.39	3,685,285.30	91,406,876.09
周转材料	1,179,882.05		1,179,882.05			
在途物资				432,454.76		432,454.76
发出商品	273,216,564.71		273,216,564.71	207,252,873.20		207,252,873.20
材料采购				894,098.00		894,098.00
劳务成本	3,451,147.03		3,451,147.03	3,896,804.92		3,896,804.92
工程施工	105,980,977.42		105,980,977.42	112,846,526.13		112,846,526.13
合计	450,983,599.46	3,806,640.11	447,176,959.35	420,414,918.40	3,685,285.30	416,729,633.1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685,285.30	217,213.35		95,858.54	3,806,640.11
合计	3,685,285.30	217,213.35		95,858.54	3,806,640.11

(九) 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14,829,669.49	
其他	-10,030,853.85	
合计	104,798,815.64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134,657.59	10.00	10.00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10.00
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7.00	7.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2,880,000.00							

注 1: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2: 公司对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的投资的期初账面价值为 0 元 (其中: 投资成本 2,880,000.00 元, 损益调整-2,880,000.00 元), 原持股比例为 48.98%, 本期将该项投资转让, 取得投资收益 2,880,000.00 元。

(2)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2,000,000.00 元,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新增被投资单位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商高新公司") 投资 42,000,000.00 元。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1,839,265.69		26,540,970.63	75,298,295.06
1.房屋、建筑物	101,839,265.69		26,540,970.63	75,298,295.06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4,907,558.46	2,536,332.63	10,295,968.29	27,147,922.80
1.房屋、建筑物	34,907,558.46	2,536,332.63	10,295,968.29	27,147,922.80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66,931,707.23	-2,536,332.63	16,245,002.34	48,150,372.26
1.房屋、建筑物	66,931,707.23	-2,536,332.63	16,245,002.34	48,150,372.26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6,931,707.23	-2,536,332.63	16,245,002.34	48,150,372.26
1.房屋、建筑物	66,931,707.23	-2,536,332.63	16,245,002.34	48,150,372.26
2.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2,536,332.63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0.00 元。

注 1：本公司的子公司高新供应链将其位于东莞庄路 70-72 号 1012、807、1309，天河区建中路 64-66 号西 307 的四处房产用于抵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综合授信额度 15,000.00 万元。期末，该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外汇组合业务借款为 8,296,137.77 元；该四项房产原值为 11,628,787.00 元、累计折旧为 1,081,426.74 元。

注 2：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比期初减少 18,781,334.97 元，减幅 28.06%，主要系收回部分出租房产自用，将其账面价值 16,245,002.34 元（原值 26,540,970.63 元，累计折旧 10,295,968.29 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4,291,125.73	34,231,706.49		2,125,131.06	136,397,701.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443,255.52	26,540,970.63			100,984,226.15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396,144.50	1,556,473.88		203,474.10	3,749,144.28
电子设备	19,154,830.30	3,522,451.19		1,707,648.53	20,969,632.96
专用设备	732,593.74	430,290.87		86,556.07	1,076,328.54
其他设备	7,564,301.67	2,181,519.92		127,452.36	9,618,369.23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049,872.91	11,447,895.67	5,831,139.78	1,369,132.01	56,959,776.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06,265.60	10,295,968.29	1,738,518.61		34,940,752.50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154,998.11	279,548.59	187,062.17	197,369.88	2,424,238.99
电子设备	12,309,552.76	872,378.79	2,362,385.21	1,071,996.90	14,472,319.86
专用设备	708,646.48	56,452.68		19,684.63	745,414.53

其他设备	2,970,409.96		1,486,721.11	80,080.60	4,377,050.4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241,252.82	/		/	79,437,924.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536,989.92	/		/	66,043,473.65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241,146.39	/		/	1,324,905.29
电子设备	6,845,277.54	/		/	6,497,313.10
专用设备	23,947.26	/		/	330,914.01
其他设备	4,593,891.71	/		/	5,241,318.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822,588.37	/		/	822,588.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	822,588.37	/		/	822,588.37
专用设备		/		/	
其他设备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418,664.45	/		/	78,615,336.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536,989.92	/		/	66,043,473.65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241,146.39	/		/	1,324,905.29
电子设备	6,022,689.17	/		/	5,674,724.73
专用设备	23,947.26	/		/	330,914.01
其他设备	4,593,891.71	/		/	5,241,318.76

本期折旧额：5,831,139.78 元。

注 1：新太大厦 1、2 号综合楼原值 164,653,734.21 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63,669,508.06 元，固定资产 100,984,226.15 元），累计折旧 61,007,248.56 元。其中，新太大厦 1 号楼建筑面积 8,326.31 平方米，涉及诉讼事项详见附注八.30；新太大厦 2 号楼建筑面积 8,489.73 平方米。

注 2：期末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 16,196,671.99 元，增幅 25.95%，主要系收回部分出租房产自用，将其账面价值 16,245,002.34 元（原值 26,540,970.63 元，累计折旧 10,295,968.29 元）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3,440,029.67		3,440,029.67	330,996.00		330,996.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他减少	期末数
VIP 房装修工程	330,996.00		330,996.00	
新太大楼监控设备工程		535,429.27		535,429.27
WXERP 三期项目		2,085,011.70		2,085,011.70
河南联通智能声讯平台改造项目		292,944.91		292,944.91
广州电信号百合作运		526,643.79		526,643.79

营平台项目				
合计	330,996.00	3,440,029.67	330,996.00	3,440,029.67

注 1：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2：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109,033.67 元，主要原因为 WXERP 三期项目等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注 3：河南联通智能声讯平台改造项目、广州电信号百合作运营平台项目为共同控制经营合作项目。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628,662.15	33,663,952.38	33,962.27	46,258,652.26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10,566,154.03	19,823,945.87		30,390,099.90
外购软件产品	2,062,508.12	13,840,006.51	33,962.27	15,868,552.36
二、累计摊销合计	656,491.67	3,508,935.44	5,094.34	4,160,332.77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418,700.73	2,855,016.71		3,273,717.44
外购软件产品	237,790.94	653,918.73	5,094.34	886,615.3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972,170.48	30,155,016.94	28,867.93	42,098,319.49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10,147,453.30	16,968,929.16		27,116,382.46
外购软件产品	1,824,717.18	13,186,087.78	28,867.93	14,981,937.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1,236,807.68		1,236,807.68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1,236,807.68		1,236,807.68
外购软件产品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972,170.48	28,918,209.26	28,867.93	40,861,511.81
自主开发软件产品	10,147,453.30	15,732,121.48		25,879,574.78
外购软件产品	1,824,717.18	13,186,087.78	28,867.93	14,981,937.03

本期摊销额：3,484,275.47 元。

注 1：累计摊销本期增加数中，摊销额为 3,484,275.47 元；天盈隆于合并日的余额为 24,659.97 元。

注 2：本期将云计算综合支撑系统 V1.0、移动可视化语音邮箱软件（VVM V1.0）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236,807.68 元。

注 3：无形资产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 33,629,990.11 元，主要系公司自主开发软件产品完工，由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20,333,945.87 元，收购天盈隆增加软件产品 10,665,900.00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城市轨道交通屏蔽门 PSD 1.0	1,732,386.33	671,702.63		2,404,088.96	
一种全新半高门驱动机构开发（不含 DCU）		362,260.39			362,260.39
标准门机梁研发（不含 DCU）		362,260.39			362,260.39
综合节能管理系统		1,091,709.18			1,091,709.18
Token 式售检票设备开发		1,241,761.25			1,241,761.25

综合业务办理平台 V1.0		2,357,661.82		2,357,661.82	
网络硬盘录像机设备软件 V1.0		2,063,361.81		2,063,361.81	
移动互联网融合通信系统软件 V1.0		1,798,996.53		1,798,996.53	
PSIM 融合安防平台(PSIM v6.0)		1,664,456.80		1,664,456.80	
移动视频联络中心 V1.0		1,463,462.19		1,463,462.19	
语音邮箱系统 VMS2.0		3,230,785.26		3,230,785.26	
智能分析设备产品 (IVS v1.0)		2,837,228.62		2,837,228.62	
综合增值业务平台 NG		2,513,903.88		2,513,903.88	
合计	1,732,386.33	21,659,550.75		20,333,945.87	3,057,991.21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38.51%。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51.36%。

注 1：期末开发支出比期初增加 1,325,604.88 元，主要原因系期末 Token 式售检票设备开发、综合节能管理系统等项目的开发工作尚在进行当中导致的。

注 2：期末开发支出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38,791,169.41		38,791,169.41	
合计		38,791,169.41		38,791,169.41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装修费	1,544,319.77	787,105.50	1,266,352.22		1,065,073.05
合计	1,544,319.77	787,105.50	1,266,352.22		1,065,073.05

注：期末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减少了 479,246.72 元，减幅为 31.03%，主要原因为本期摊销额的增加所致。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6,695.39	387,947.48
小计	806,695.39	387,94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天盈隆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		1,654,551.96
小计		1,654,551.96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214,105.36
小计	4,214,105.36

注 1：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18,747.91 元，主要系在预计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的会计主体中，其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注 2：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654,551.96 元，主要是收购天盈隆所致。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685,861.61	7,303,923.04			13,989,784.65
二、存货跌价准备	3,685,285.30	217,213.35		95,858.54	3,806,640.1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22,588.37				822,588.37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36,807.68			1,236,807.68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1,193,735.28	8,757,944.07		95,858.54	19,855,820.81

注 1：本期收回已核销的款项共计 1,111,271.00 元，其中：广东南方信息安全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款项 1,003,271.00 元；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山西省电信分公司款项 108,000.00 元。

注 2：收购天盈隆导致坏账准备增加 2,572,639.95 元。

(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5,150,515.00	105,215,905.92
保证借款	77,220,000.00	88,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296,137.77	32,902,031.16
合计	100,666,652.77	241,117,937.08

注 1: 高新供应链以货币资金 14,695,999.55 元质押取得借款 15,150,515.00 元。

注 2: 高新供应链以四项房产(原值 11,628,787.00 元, 累计折旧 1,081,426.74 元)抵押, 同时, 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从交通银行天河北支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 15,000.00 万元。期末该项下借款余额为 8,296,137.77 元。

注 3: 公司期初外汇组合业务借款余额为 138,108,637.08 元, 期末外汇组合业务借款余额为 23,446,652.77 元。

注 4: 短期借款余额下降 58.25%, 主要原因为归还借款所致。

(二十)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3,904,932.78	310,139,815.25
合计	363,904,932.78	310,139,815.25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63,904,932.78 元。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321,837,610.00	391,864,910.23
1 年以上	69,791,822.81	37,667,991.83
合计	391,629,432.81	429,532,902.06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0	850,000.00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93,948.75	
合计	1,618,948.75	850,0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5,360,137.84	未到付款期
Singapore Technologies Electronics	货款	10,230,837.59	未到付款期
赛贝斯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货款	7,572,505.94	未到付款期

广州建融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536,265.91	未到付款期
北京宏天德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484,161.00	未到付款期
广州博路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811,383.34	未到付款期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货款	1,781,526.42	未到付款期
广州格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1,748,000.00	未到付款期
天津市亚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178,034.17	未到付款期
广西南宁安蓝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167,128.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55,869,980.21	

(二十二)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166,227.37	69,695,672.68
1 年以上	3,381,217.40	73,272.96
合计	66,547,444.77	69,768,945.64

-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32,444.20	147,832,848.82	138,199,857.25	22,865,435.77
二、职工福利费		6,129,762.47	6,129,762.47	
三、社会保险费	491,742.91	15,277,465.43	15,375,534.62	393,673.72
1. 医疗保险费		5,464,908.98	5,333,453.68	131,455.3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91,742.91	8,106,044.47	8,374,194.30	223,593.08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905,771.83	889,112.54	16,659.29
5. 工伤保险费		283,398.41	275,677.15	7,721.26
6. 生育保险费		514,194.38	500,836.95	13,357.43
7. 其他		3,147.36	2,260.00	887.36
四、住房公积金	234,141.15	5,159,344.05	5,298,136.60	95,348.60
五、辞退福利		679,452.20	679,452.20	
六、其他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94.83	2,535,094.25	2,043,951.23	501,137.85
八、残疾人保障金		91,958.07	89,362.55	2,595.52
合计	13,968,323.09	177,705,925.29	167,816,056.92	23,858,191.4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043,951.23 元, 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679,452.20 元。

期末金额与期初金额比较增加 9,889,868.37 元, 增幅 70.80%, 主要系期末计提的 2013 年年年终奖增加所致。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在 2014 年支付。

(二十四)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38,823.26	9,913,020.83
营业税	576,972.44	625,502.67
企业所得税	4,159,644.44	1,626,41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174.79	966,797.40
房产税	43,479.40	85,101.00
教育费附加	363,992.56	448,914.4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73,061.05	654,963.62
堤围防护费	636,094.51	1,016,837.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403.49	240,213.50
其他	281,139.88	58,731.15
合计	7,505,139.30	15,636,495.91

(二十五) 应付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汇组合业务		2,970,721.99
合计		2,970,721.99

期末金额与期初金额比较减少 2,970,721.99 元, 主要原因为远期外汇组合业务所对应的利息结算完毕。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596,758.91	28,373,550.53
1 年以上	2,470,174.03	14,947,462.14
合计	46,066,932.94	43,321,012.6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5,999.00	299,553.16
合计	255,999.00	299,553.16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调汇款	5,076,970.02
预提外包成本	预提成本	4,163,480.41
北明软件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调汇款	3,160,250.54
博彦数据系统(北京)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调汇款	1,401,739.28
DPSP 预提成本	预提成本	1,410,332.52
DPSP 保证金	保证金	1,350,000.0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费	1,170,000.00
广州华工信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18,732,772.77

(二十七) 预计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决诉讼	51,899,230.70		2,201,867.52	49,697,363.18
合计	51,899,230.70		2,201,867.52	49,697,363.18

注: 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 51-53 号, 期末账面原值为 90,798,661.64 元, 累计折旧为 41,101,298.46 元, 账面净值 49,697,363.18 元。

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原产权单位为新太新公司的前身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 1997 年, 新太新公司与广州市新太科技发展公司投资设立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 将该房产作为出资注入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 并办理了企业法人财产移交证明书, 但该房产产权证书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 产权证所登记的所有人仍为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1999 年, 新太新公司将其下属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重组进入本公司。

2004 年, 公司的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将该房产作为其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 2,550.00 万元。

因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已作为新太新公司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且曾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六次, 涉案金额较大, 参照律师法律意见书, 公司参照新太大厦 1 号综合楼的账面价值全额确认了预计负债。

因该栋房屋尚未被执行, 且公司仍在继续使用, 故将本期该房产已提折旧 2,201,867.52 元调减预计负债。

公司提出诉讼请求确认该房产产权归公司所有,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驳回。之后, 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08 年 3 月,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裁定: 撤销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 111 号”《民事裁定书》, 并指令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审理。2011 年 5 月 20 日,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 1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驳回原告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之后, 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相关案件审理正在进行中。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汇组合业务产生的递延收益	16,781.09	375,254.37
合计	16,781.09	375,254.37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58,473.28 元, 主要原因为未结算的外汇组合业务减少所致。

(二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0	20,000,000.00
基于物联网的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综合监控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8,500,000.00	8,500,000.00
移动电子商务共性支撑技术研究	3,930,000.00	
基于国产 CPU/OS 的地方政府部门办公系统应用研究及示范工程分课题集成能力建设		3,330,400.00
2009 年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业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城市轨道交通大型智能指挥系统与装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975,000.00
广州市创新型企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面向城市级大型视频监控网络的智能故障监测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城市轨道交通屏蔽门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新一代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350,000.00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能安防平台研发与产业化	5,000,000.00	
面向传统行业企业的多渠道数字营销管理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0	
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项目	2,520,000.00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2,498,500.00	1,781,000.00
营业收入（递延收益）	425,233.36	
合计	48,373,733.36	46,936,400.00

(三十) 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2,800,338.00	136,966,536.00				136,966,536.00	499,766,874.00

注 1: 201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后第三次限售流通股 57,946,925 股上市流通, 包括境内法人佳都集团 41,922,809 股、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524,116 股、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699,167 股, 境内自然人陈彪 2,738,333 股、邱星 62,500 股。

2013 年 7 月 12 日,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0 股上市流通, 包括境内法人上海诺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股、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股、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股、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股、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股。

注 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13]1459 号"《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和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已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2,850,105 股, 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3]1487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注 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13]1459 号"《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和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116,431 股, 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3]1826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注 4: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佳都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362,800,338.00 元, 股本为 499,766,874.00 元。

(三十一)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5,901,403.87	42,743,738.72		968,645,142.59
其他资本公积	4,715,818.29			4,715,818.29
合计	930,617,222.16	42,743,738.72		973,360,960.88

注: 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 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42,743,738.72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3,485,479.97			63,485,479.97
任意盈余公积	8,092,373.18			8,092,373.18

合计	71,577,853.15		71,577,853.15
----	---------------	--	---------------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55,371,053.18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63,245,896.64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2,125,156.54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936,113.78	/
对原股东分配	5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9,189,042.76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1,418,536.92 元。
- 2、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64,664,433.56 元。
- 3、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63,245,896.64 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09,511,670.50	1,601,541,788.37
其他业务收入	5,904,783.42	7,572,611.99
营业成本	1,783,577,531.99	1,298,875,814.15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信	134,244,787.85	65,763,102.93	128,591,810.46	68,889,354.30
政府	184,835,570.17	158,086,712.15	102,482,087.65	67,888,866.12
企业	1,790,431,312.48	1,552,912,239.23	1,370,467,890.26	1,154,644,388.86
合计	2,109,511,670.50	1,776,762,054.31	1,601,541,788.37	1,291,422,609.28

3、 主营业务 (分产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安防	442,835,787.18	376,196,433.85	132,053,840.98	91,935,624.26
智能化轨道交通	93,384,650.02	68,528,065.88	153,934,011.63	103,117,724.04
通信增值	109,974,546.67	55,158,868.74	120,547,776.18	73,604,012.41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097,884,297.12	983,289,407.01	763,020,645.64	667,095,875.99
IT 综合服务	365,432,389.51	293,589,278.83	431,985,513.94	355,669,372.58
合计	2,109,511,670.50	1,776,762,054.31	1,601,541,788.37	1,291,422,609.2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方	1,246,651,706.53	797,835,182.96	1,007,873,196.88	786,841,193.30
北方	862,859,963.97	978,926,871.35	593,668,591.49	504,581,415.98
合计	2,109,511,670.50	1,776,762,054.31	1,601,541,788.37	1,291,422,609.2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84,298,022.97	3.98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78,922,330.68	3.73
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55,978,969.82	2.65
北京金信润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348,894.08	2.33
Endless Ideas B.V.	48,818,303.85	2.31
合计	317,366,521.40	15.00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期增加 31.46%，本期营业成本比上期增加 37.32%，主要系子公司新科佳都获得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和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代理权后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快速增长；同时公司的智能安防业务也获得较好的发展。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60,426.71	4,278,377.41	提供劳务收入、房屋租赁收入按 5% 税率缴纳营业税，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 3% 税率缴纳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0,021.03	1,252,558.24	按当期应缴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973,866.82	527,309.06	按当期应缴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4,523.57	658,996.89	按当期应缴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2% 计缴。
土地使用税	317,780.83	173,179.92	
房产税	737,567.18	690,166.25	按当期租赁收入的 12% 计缴或自用房产计税价值的 1.2%。
其他		3,467.64	
合计	5,004,186.14	7,584,055.41	/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期减少 2,579,869.26，减少比例 34.02%，主要是受营改增税收政策变化影响所致。

(三十六)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109,789.01	52,985,514.87
业务招待费	17,506,091.64	16,230,772.63
差旅费	11,857,011.55	10,161,542.25
项目协作费	1,895,885.15	1,398,818.08
折旧费	1,184,079.53	1,186,621.12
交通费	2,399,002.41	1,682,372.15
办公费	4,687,423.16	3,774,221.70

会务费	1,938,569.42	1,495,841.91
广告费	5,510,288.34	3,691,101.69
顾问及咨询费	167,631.92	1,456,620.00
租赁费	8,038,141.31	6,767,394.63
运杂费	10,969,456.94	8,394,829.59
手机费	2,796,979.75	2,581,324.91
招投标费用	1,058,441.21	1,515,245.06
其他	7,858,862.19	4,156,439.75
合计	150,977,653.53	117,478,660.34

(三十七)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539,794.03	26,260,331.50
研究开发费	36,418,079.71	28,988,836.11
审计及信息公告费	6,912,112.58	2,289,822.32
项目协作费	1,652,559.36	1,961,252.41
水电费	314,483.09	328,050.55
业务招待费	3,434,943.34	3,688,031.21
折旧费	2,835,881.03	2,670,159.97
无形资产摊销	3,293,575.94	534,074.06
费用性税金	2,765,075.70	2,210,230.90
差旅费	1,887,162.92	2,299,499.94
租赁费	1,542,484.91	1,732,018.85
办公费	2,123,652.40	1,586,191.28
汽车费	783,329.45	907,450.17
会议费	1,107,014.77	798,192.57
其他	4,347,272.43	2,334,973.36
合计	98,957,421.66	78,589,115.20

(三十八)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97,509.71	7,452,770.29
减：利息收入	-5,504,239.90	-4,899,900.89
现金折扣收入	-62,231.68	-141,691.85
付汇组合收益	-559,748.97	-1,099,909.78
加：手续费	2,646,449.71	1,639,071.78
汇兑损益	-1,342,075.50	-207,604.30
票据贴息费用	14,349,494.84	6,111,913.69
未实现融资收益	-187,721.03	
合计	13,937,437.18	8,854,648.94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4,657.59	892,097.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4,162.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80,000.00	-50,841.05
合计	4,014,657.59	-32,905.78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134,657.59	892,097.51	本年较上年分红有所增加
合计	1,134,657.59	892,097.51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882,552.82	2013 年度处置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8,390.58	
合计		-874,162.24	/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20,012.09	1,342,028.18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7,213.35	-194,244.0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236,807.6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074,033.12	1,147,784.15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2,237.61		62,237.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237.61		62,237.61
政府补助	29,524,356.78	24,247,094.10	27,233,296.51
预计负债计提折旧转回	2,201,867.52	2,201,865.90	2,201,867.52
无法支付的负债	8,500,000.00		8,500,000.00
其他	430,062.41	1,552,474.30	430,062.41
合计	40,718,524.32	28,001,434.30	38,427,464.05

2、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	-------	-------	----

面向城市级大型视频监控网络的智能故障监测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4,000,000.00		转下达财政部 2012 年第二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基于国产 CPU/OS 的地方政府部门办公系统应用研究及示范工程分课题集成能力建设	3,330,400.00		《关于核高基重大专项 2012 年期的课题立项的批复》(工信专项-简[2012]123 号)
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000,000.00		《关于加快发展我省现代信息服务业的意见》(粤府[2007]95 号)
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指挥系统和装备项目验收	2,975,000.00		《2011 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重大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先征后退增值税款	5,761,145.88	3,766,574.04	
城市轨道交通屏蔽门控制系统项目	2,000,000.00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新一代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350,000.00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面向城市级大型视频监控网络的智能故障监测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关于下达 2012 年第四批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的通知》(番科信财[2013]4 号)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6,107,810.90		
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4,224,900.00	《关于拨付 2012 年承接服务外包发展资金的通知》、《关于拨付 2012 年广州市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关于做好 2012 年广东省推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外经贸规财字[2012]9 号)、《关于做好 2011 年广东省推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外经贸规财字[2011]15 号)、《关于申报 2011 年度广州市服务外包专项资金的通知》(穗外经贸技函[2011]45 号)、《关于做好 2010 年度支持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财企[2010]64 号)
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多媒体增值业务平台研制与产业化项目 2011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		4,000,000.00	《转下达财政部 2011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穗财工[2011]132 号”
广州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示范工程专项资金		2,500,000.00	《关于下达 2012 年广州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示范工程专项资金投资机会的通知》“穗发改[2012]381 号”
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关键设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公共安防智能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和相关设施		1,5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第十批科学技术经费的通知》“穗科信字[2011]244 号”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新一代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自主研发和产业化		1,500,000.00	《2010 年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计划的通知》
移动互联网综合增值应用平台研发与产业化		1,2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第五批广州市软件(动漫)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穗科信字[2011]315 号”
开放式移动商务运营与开发服务平台		8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第二批广州市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穗科信字[2011]316 号”
移动互联网 Web 应用中间件研发与产业化及传统安防智能化		700,000.00	《关于下达 2012 年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扶持企业发展专项项目计划的通

技术改造与产业化			知》“穗经贸函[2012]733 号”
新太科技培训专项资助		5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广州市软件和动漫人才培养培训专项资金的通知》“穗发改[2011]297 号”
其他项目验收, 结转政府补助		477,547.62	
莘庄工业区扶持资金		350,000.00	上海莘闵高新技术暨回国留学生科技创业园区与上海闵行分公司签订《关于享受扶持资金协议书》
番禺市民卡工程关键技术研究 与产业化		3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第四批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的通知》“番科信财[2011]4 号”
2012 年度第七批番禺区科学技术 经费		300,000.00	《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七批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的通知》“番科信财[2012]8 号”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00,000.00	《天河区 2012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
毕业生就业补贴		28,072.44	
合计	29,524,356.78	24,247,094.10	/

注 1: “无法支付的负债”为应付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 元款项已无需支付, 经咨询律师意见, 并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转入营业外收入。

注 2: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中, 包含新科佳都、佳众联在报告期内于合并日前确认的全部营业外收入。

注 3: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增加 12,717,090.02 元, 增幅为 45.42%, 主要系无法支付的负债和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2,032.63	62,751.91	182,032.6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931.74	62,751.91	36,931.74
对外捐赠	213,956.62	20,000.00	213,956.62
罚款支出	8,473.57	84.00	8,473.57
其他	55,283.36	23,453.64	55,283.36
合计	459,746.18	106,289.55	459,746.18

注 1: 本期营业外支出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353,456.63 元, 主要是本期为雅安慈善捐款和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注 2: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中, 包含新科佳都、佳众联在报告期内于合并日前确认的全部营业外支出。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02,653.10	3,285,807.2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20,165.93	-125,177.95
合计	4,482,487.17	3,160,629.29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102,161,626.03	124,446,561.1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24,243.91	18,903,406.9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08,960.64	-8,941,972.3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92,974.4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	-131,124.33
无须纳税的收入	-450,000.00	
不可抵扣的费用	259,145.02	1,166,817.0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58,485.42	30,235.17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3,282,684.49	-7,866,733.28
其他调整影响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506,254.31	
按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82,487.17	3,160,629.29

(四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3	20.01	0.182	0.254	0.182	0.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7.17	0.0331	0.1073	0.0331	0.1073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公式计算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 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 稀释每股收益公式计算如下: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3,132.32	-3,850.14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343,132.32	-3,850.14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19,845,310.90
广州浔洋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14,000,000.00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12,190,708.25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6,407,320.8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197,876.26
房屋租赁收入	3,727,500.48
宁波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600,000.00
博彦数据系统（北京）有限公司往来款	1,394,667.05
广州华工信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往来款	1,000,000.00
其他款项	3,508,342.88
合计	68,871,726.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付现销售费用	71,393,722.55
付现管理费用	41,450,395.27
支付保证金存款	86,189,566.39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10,941,032.77
手续费	2,646,449.71

投标保证金	1,827,562.00
北明软件有限公司往来款	7,933,848.75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往来款	1,961,787.57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有限公司往来款	1,458,669.89
广州凯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1,078,680.00
其他款项	10,632,002.36
合计	237,513,717.2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外汇组合业务收益净额	140,301.28
刘伟补偿出资额	447,115.36
深圳市富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保证金	1,20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大浪康泰五金商行归还借款	3,000,000.00
合计	4,787,416.6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外汇组合业务现金净流出	25,413,174.60
深圳市中恒泰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保证金	1,200,000.00
深圳市聚祥达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6,000,000.00
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费	1,300,000.00
合计	33,913,174.6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679,138.86	121,285,93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74,033.12	1,147,784.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93,003.89	7,802,929.42
无形资产摊销	3,484,275.47	534,074.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6,352.22	999,06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05.87	62,751.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100.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65,903.55	6,345,888.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4,657.59	32,90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747.91	-125,17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1,418.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34,003.53	-327,600,75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420,064.80	-273,768,091.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653,791.20	555,517,195.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4,591.46	92,234,504.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750,863.08	695,083,746.5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95,083,746.55	199,589,980.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332,883.47	495,493,766.53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128,476,135.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4,138,7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077,305.72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5,061,394.28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74,209,429.77	
流动资产	1,004,207,622.89	
非流动资产	21,279,751.19	
流动负债	808,171,944.31	
非流动负债	43,106,000.0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30,750,863.08	695,083,746.55
其中: 库存现金	829,283.16	244,011.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9,921,579.92	694,839,734.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750,863.08	695,083,746.55

(四十八)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公司本期购买新科佳都和佳众联 100.00% 的股权, 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等相关规定, 追溯重述比较期间财务报表。其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变

动情况为：调增年初资本公积 60,000,000.46 元，调增年初盈余公积 7,616,811.23 元，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64,664,433.56 元。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拉萨堆德市龙庆县	刘伟	计算机的研发及销售	1,000	16.95	16.95	刘伟	58579053-7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梁平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50,000,000.00	100.00	100.00	79550654-9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刘伟	供应链管理	10,000,000.00	100.00	100.00	77115705-7
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刘颖	贸易	10,001.00 港元	100.00	100.00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刘伟	为基于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授权的多品牌 IT 运维服务及 IT 基础架构外包服务等	10,000,000.00	100.00	100.00	71813226-4
广州市佳众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刘伟	维保和 IT 服务	500,000.00	100.00	100.00	75943051-6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许杰	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三大系统产品(自动售检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75559458-0

				和站台屏蔽门系统)的技术开发及工程实施;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的经营及相应商品的销售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刘伟	软件研发	5,000,000.00	100.00	100.00	59154767-2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梁平	信息技术开发与销售	40,275,000.00	51.00	51.00	71527688-7
深圳市天盈隆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梁考势	安防联网监控产品开发、销售、工程设计施工和IT服务	1,000,000.00	51.00	51.00	69907890-0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5349414-8
广州佳都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5779353-2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77835225-0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6190034-5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4759328-9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其他	68521445-7
广州市星佳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9739951-3
广州汇泰典当行有限公司	其他	66592681-X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71818063-7
梁考势	其他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市场价	2,265,580.12	30.31	1,563,110.94	18.39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采购硬件	市场价	22,222.22	0.03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用商品	市场价	2,074,370.12	2.34	812,803.41	0.15

司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智能化集成产品	市场价			48,803,988.38	9.02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智能化集成产品	市场价	583,018.87	0.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智能化集成产品	市场价	25,581,045.92	2.14	3,093,643.80	0.51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自产软件	市场价			478,632.48	0.40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基础架构外包收入	市场价	126,141.51	0.26	58,910.00	0.17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IT 维护	市场价			2,400.00	
广州市星佳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IT 维护	市场价	330.19	0.001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2年9月1日	2013年8月31日	市场价	19,296.0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3年6月1日	2014年5月31日	30,299.00
刘伟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2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144,204.00
刘伟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3年3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3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佳都集团、佳都新太	本公司	160,000,000.00	2013年12月12日~2016	否

			年 12 月 31 日	
佳都集团	新科佳都	19,200,000.00	2013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0 月 31 日	否
佳都集团	新科佳都	80,000,000.00	2013 年 7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否
佳都集团	佳众联	30,000,000.00	2013 年 8 月 21 日~2015 年 8 月 21 日	否
梁考势	天盈隆	5,000,000.00	2013 年 6 月 20 日~2014 年 6 月 20 日	否
梁考势	天盈隆	8,000,000.00	2013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4 月 30 日	否
梁考势	天盈隆	4,000,000.00	2013 年 9 月 10 日~2014 年 9 月 10 日	否
梁考势	天盈隆	12,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 12 月 26 日	否

4、 其他关联交易

1、 商标许可的关联交易

2012 年 9 月 3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集团）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约定在协议期限内将佳都集团拥有的"佳都""PCI"商标许可给公司以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无偿使用，使用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十年内，如佳都集团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时,可以提前终止本许可。2012 年 9 月 5 日，公司与佳都集团正式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

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与佳都集团签订商标许可使用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佳都集团于 2012 年 9 月 5 日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佳都集团在协议期限内将佳都集团拥有的"佳都""PCI"商标许可给佳都新太以及佳都新太下属控股子公司无偿使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后，佳都集团持有的股份将少于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因此签订补充协议，对商标许可期限内容进行修改，由"自《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签署之日起十年，即自 2012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4 日止。如果佳都集团不再是佳都新太的控股股东时,可以提前终止本许可。"修改为"自《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签署之日起十年，即自 2012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4 日止。如果佳都集团与佳都新太的实际控制人不再为同一人，则佳都集团可以提前终止本许可。"

2、 其他关联交易

2013 年 11 月前，佳都集团基于与华三通信的合作关系担保授权新科佳都作为 H3C 总代理与 H3C 签订具体的购销合同或订单，向 H3C 采购产品。佳都集团就新科佳都对本协议及具体购销合同或订单的履行向 H3C 承担连带责任。2013 年 11 月，新科佳都经过重组后，本公司持有新科佳都 100% 的股权，佳都集团和华三通信、本公司和新科佳都达成补充协议，自新科佳都 100% 股权在工商登记机关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佳都集团的全部权利义务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担。新科佳都工商变更登记于 2013 年 12 月完成。

3、 公司对关联方的发出商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出商品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646,315.35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0,507.50		1,320,507.50	
预付款项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8,378.00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1,520,000.00	152,000.00	1,5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57,064,308.34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都投资有限公司			3,343,012.49	
其他应收款	刘伟	14,137.20		14,137.20	4,241.16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3.00	841.5	1,683.00	504.9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0	85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93,948.75	9,778,129.38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5,999.00	309,553.16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941,032.77
其他应付款	梁考势	6,584,655.48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广州铭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0年8月16日,广州铭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铭任")与佳都科技签订《星海传媒信息文化社区项目合作协议》。因合同纠纷,广州铭任向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佳都科技支付合同款75,000.00元和滞纳金120,000.00元。佳都科技就上述事项提出管辖权异议,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12月20日下达"(2013)穗番法民二初字第1042-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佳都科技对本案的管辖权异议成立。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目前案件已移送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处理。

2、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1)2012年3月,新太技术与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普度")签署货物《买卖合同书(V2.5)》,合同总价为2,660,000.00元。根据合同约定,新太技术已提供货物,但是北京普度仅支付了款项1,000,000.00元,尚有款项1,660,000.00元未按合同约定履约支付。新太技术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一审未判决,案件正在审理中。

2014年1月6日,北京普度对该合同纠纷进行反起诉,已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3、上海林科电脑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2 年 3 月，新太技术与上海林科电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林科”）签署货物《买卖合同》，合同总价为 3,000,000.00 元。根据合同约定，新太技术已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提供货物，但是上海林科仅支付了款项 1,200,000.00 元，尚有余款 1,800,000.00 元未按合同约定履约支付。新太技术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一审未判决，案件正在审理中。

4、上海锦浙贸易中心诉讼案

上海锦浙贸易中心（以下简称“上海锦浙”）拖欠新科佳都货款 1,123,031.00 元，2013 年 9 月 9 日，新科佳都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要求上海锦浙支付货款 1,123,031.00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目前，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案号为“（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 4346 号”，预计开庭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9 日。

5、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硕威华”）与新科佳都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签订《甘肃移动 wlan 四期转销售项目 H3C 产品买卖合同书》，约定由洪硕威华向新科佳都购买总金额 5,324,358.00 元的 H3C 产品。

在上述合同买卖交易中，新科佳都履约发货，而洪硕威华却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拖欠金额为 5,324,358.00 元。鉴于洪硕威华长期拖欠货款情况，新科佳都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洪硕威华和已销货第三方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向新科佳都返还全部货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4 月 2 日发出的“（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 1613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并于 2013 年 7 月 9 日发出《传票》，定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开庭审理，但被告未到庭。2013 年 10 月 30 日，新科佳都申请撤诉，并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委托北京市欣融律师事务所陈瑜玮律师代理该诉讼纠纷案，目前该合同纠纷事项以洪硕威华及其法定代表人涉嫌商业诈骗罪为由向北京市海淀区公安分局报案。目前，该案已进入刑事立案阶段。

十一、 承诺事项：

无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年度公司无法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公积金转赠股本。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4,469,548.28	70.10	5,952,389.05	4.78	204,231,459.86	100.00	4,041,655.94	1.98
其他信用组合	53,091,276.79	29.90						
组合小计	177,560,825.07	100.00	5,952,389.05	3.35	204,231,459.86	100.00	4,041,655.94	1.98

合计	177,560,825.07	/	5,952,389.05	/	204,231,459.86	/	4,041,655.94	/
----	----------------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6 个月	65,892,936.20	52.94		159,213,152.57	77.96	
7-12 个月(含 1 年)	30,161,489.21	24.23	1,508,074.46	24,152,479.58	11.83	1,207,623.98
1 年以内小计	96,054,425.41	77.17	1,508,074.46	183,365,632.15	89.79	1,207,623.98
1 至 2 年	22,779,850.22	18.30	2,277,985.02	18,838,895.21	9.22	1,883,889.52
2 至 3 年	4,120,325.05	3.31	1,236,097.52	983,384.00	0.48	295,015.20
3 至 4 年	1,136,201.10	0.91	568,100.55	659,705.20	0.32	329,852.60
4 至 5 年	83,075.00	0.07	66,460.00	292,843.30	0.14	234,274.64
5 年以上	295,671.50	0.24	295,671.50	91,000.00	0.05	91,000.00
合计	124,469,548.28	100.00	5,952,389.05	204,231,459.86	100.00	4,041,655.9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信用组合风险	53,091,276.79	0.00
合计	53,091,276.79	0.0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非关联方	20,847,538.28	2 年以内 (含 2 年)	11.7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603,930.43	1 年以内 (含 1 年)	7.66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非关联方	10,228,570.35	0-6 个月 (含 6 个月)	5.7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72,197.30	3 年以内 (含 3 年)	5.62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2,280.00	1-2 年 (含 2 年)	4.14
合计	/	62,004,516.36	/	34.92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60,507.50	0.43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840.00	0.01
合计	/	785,347.50	0.44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1,150,728.07	100.00	700,458.55	2.25	51,095,961.78	100.00	306,088.01	0.60
组合小计	31,150,728.07	100.00	700,458.55	2.25	51,095,961.78	100.00	306,088.01	0.60
合计	31,150,728.07	/	700,458.55	/	51,095,961.78	/	306,088.01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0-6 个月	24,212,116.54	77.73		48,685,641.93	95.28	
7-12 个月（含 1 年）	2,326,998.77	7.47	116,349.94	1,725,763.06	3.38	86,288.15
1 年以内小计	26,539,115.31	85.20	116,349.94	50,411,404.99	98.66	86,288.15
1 至 2 年	4,205,780.00	13.50	420,578.00	505,492.83	0.99	50,549.28
2 至 3 年	341,244.00	1.10	102,373.20	300.00		90.00
3 至 4 年	300.00	0.00	150.00	16,406.76	0.03	8,203.38
4 至 5 年	16,406.76	0.05	13,125.41	7,000.00	0.01	5,600.00
5 年以上	47,882.00	0.15	47,882.00	155,357.20	0.31	155,357.20
合计	31,150,728.07	100.00	700,458.55	51,095,961.78	100.00	306,088.0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6,275,306.87	0-6 个月	52.25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合同投标保证金	2,500,132.50	2 年以内（含 2 年）	8.03
广州市信息工程招投标中心	合同投标保证金	2,020,000.00	2 年以内（含 2 年）	6.48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减资款	1,520,000.00	1-2 年（含 2 年）	4.88
广东省气象科技服务中心	合同投标保证金	897,068.00	0-6 个月	2.88
合计	/	23,212,507.37	/	74.52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275,306.87	52.25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20,000.00	4.88
合计	/	17,795,306.87	57.1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351,336,328.58		351,336,328.58	351,336,328.58			100.00	100.00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2,785,000.00		52,785,000.00	52,785,000.00			51.00	51.00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49,286,894.41	9,286,894.41	40,000,000.00	49,286,894.41			100.00	100.00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49,325.48	24,049,325.48		24,049,325.48			100.00	100.00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2,657,292.60		22,657,292.60	22,657,292.60			100.00	100.00
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11,374,429.69		11,374,429.69	11,374,429.69			100.00	100.00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10.00
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7.00	7.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广东新	2,880,000.00								

信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	--	--	--

注：公司对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的投资的期初账面价值为 0 元（其中：投资成本 2,880,000.00 元，损益调整-2,880,000.00 元），原持股比例为 48.98%，本期将该项投资转让，取得投资收益 2,880,000.00 元。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8,948,041.89	276,628,090.16
其他业务收入	6,819,723.81	8,215,160.74
营业成本	233,507,937.88	172,307,687.0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信	129,780,180.18	61,890,004.88	125,128,126.65	65,788,336.38
政府	184,835,570.17	158,086,712.15	100,858,156.05	66,394,849.02
企业	14,332,291.54	8,755,653.79	50,641,807.46	34,407,399.28
合计	328,948,041.89	228,732,370.82	276,628,090.16	166,590,584.6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安防	180,151,088.62	153,991,989.35	105,636,868.65	64,180,535.83
通信增值	114,817,300.43	60,230,349.61	120,547,776.18	73,604,012.41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33,979,652.84	14,510,031.86	50,443,445.33	28,806,036.44
合计	328,948,041.89	228,732,370.82	276,628,090.16	166,590,584.6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南方	246,638,106.34	184,426,452.27	186,765,544.78	111,553,977.99
北方	82,309,935.55	44,305,918.55	89,862,545.38	55,036,606.69
合计	328,948,041.89	228,732,370.82	276,628,090.16	166,590,584.6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78,922,330.68	23.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2,585,542.99	6.8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16,858,780.92	5.13
贵州省施秉县公安局	15,097,083.04	4.59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14,091,796.07	4.28

合计	147,555,533.70	44.86
----	----------------	-------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4,657.59	892,097.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2,552.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80,000.00	
合计	4,014,657.59	9,544.6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134,657.59	892,097.51	
合计	1,134,657.59	892,097.51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882,552.82	
合计		-882,552.82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84,563.24	52,444,888.5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506,344.43	-1,386,633.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93,892.25	6,389,142.95
无形资产摊销	2,781,519.49	534,074.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1.61	22,430.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100.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4,657.59	-9,54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87,275.78	20,270,586.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897,426.37	-120,745,79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124,760.25	52,015,573.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6,010.76	9,534,722.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7,533,799.14	454,418,407.0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4,418,407.09	97,845,274.1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884,607.95	356,573,132.99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808.59	本期处理固定资产等形成的净损益	-113,592.96	-7,18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31,039.00	本期收到的科研经费拨款及软件补贴	20,480,520.06	9,21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0,000.00		2,14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0,842,527.70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新科佳都和佳众联公司自年初至合并日止的净损益	59,224,478.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1,27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84,510.95	主要系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等	3,710,802.56	1,275,69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83.62			
所得税影响额	-310,886.81		-709,670.29	
合计	78,924,436.87		84,732,537.56	10,481,505.4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3	0.1820	0.18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0331	0.0331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 万元

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数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73,797.19	90,488.66	-18.45	报告期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820.07	2,887.86	-36.98	报告期母公司和子公司新科佳都的应收票据 1410 万到期全部收款。
应收账款	53,425.69	45,869.37	16.47	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新科佳都销售规模大幅增长, 对信誉好的客户延长结算周期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

应收利息	55.84	440.44	-87.32	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付汇组合到期,收回定期利息。
应收股利	32.57	89.21	-63.50	报告期参股企业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按季度分红,期末余额为 2013 年第四季度应收股利款。
其他应收款	3,926.91	10,568.75	-62.84	报告期公司积极清理往来并收回相关款项。
存货	44,717.70	41,672.96	7.31	报告期公司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产品线,部分大项目采用 BT 核算模式,持续加大投入,随着营业规模扩大提前备货导致库存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5.94	-	100.00	报告期公司对 BT 项目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确认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479.88	-	100.00	报告期公司对 BT 项目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确认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400.00	1,200.00	350.00	报告期公司投资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 万元。
在建工程	344.00	33.10	939.30	报告期公司与运营商积极开展合作运营项目,由本公司投入设备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	4,086.15	1,197.22	241.30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规范会计核算,对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资本化支出结转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305.80	173.24	76.52	报告期子公司新科佳都加大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研发项目投入,截止会计期末项目尚未开发完成。
商誉	3,879.12	-	100.00	报告期公司完成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天盈隆公司形成。
长期待摊费用	106.51	154.43	-31.03	报告期子公司佳众联公司本期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7	38.79	107.94	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其在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短期借款	10,066.67	24,111.79	-58.25	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远期外汇组合到期,转出保证金归还外汇组合业务借款及子公司新科佳都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36,390.49	31,013.98	17.34	报告期公司营业规模扩大,相应的采购以及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9,162.94	42,953.29	-8.82	报告期支付部分已完结合同的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385.82	1,396.83	70.80	报告期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新科佳都和佳众联,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天盈隆,公司业绩答题大幅提升,整体薪酬计提相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应交税费	750.51	1,563.65	-52.00	报告期公司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产品线,部分大项目采用 BT 核算模式,持续加大采购力度相应进项抵扣增加。
应付利息	-	297.07	-100.00	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外汇组合到期,转出保证金归还短期借款,相应计提利息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1.68	37.53	-95.53	报告期子公司高新供应链远期外汇递延收益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46	-	100.00	报告期公司收购天盈隆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976.69	36,280.03	37.75	报告期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新科佳都和佳众联的 100% 股权所致。
资本公积	97,336.10	93,061.72	4.59	报告期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2.94	-58.62	-58.53	报告期子公司新太国际报表项目因汇率折算而形成。
报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11,541.65	160,911.44	31.46	报告期公司聚焦城市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产品线业务市场的开拓,扩大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市场布局;同时子公司新科佳都获得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和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代理权后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快速增长以及合并天盈隆公司所致。
营业成本	178,357.75	129,887.58	37.32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0.42	758.41	-34.02	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受到营改增的影响。
销售费用	15,097.77	11,747.87	28.51	报告期公司聚焦智慧城市智能化业务市场的开拓,在市场营销方面加大投入力度,整合建设以广东省为重点的智能安防全国市场营销体系,重点扩大广东省平安城市建设领域的网格市场布局,新建 8 个地市级分公司。
管理费用	9,895.74	7,858.91	25.92	报告期公司以智能化技术和产品为核心,聚焦智能安防和智能轨道交通市场,加大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并加强运营管理而增加相关管理成本。
财务费用	1,393.74	885.46	57.40	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产生财务利息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07.40	114.78	342.07	报告期按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01.47	-3.29	12300.46	报告期处置对联营企业广东新信通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的长期投资 288 万和确认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股利款所致。
营业外收入	4,071.85	2,800.14	45.42	报告期公司完成政府资助项目验收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5.97	10.63	332.54	报告期公司处理一批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所得税费用	448.25	316.06	41.82	报告期合并天盈隆公司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8.46	9,223.45	-260.12	报告期公司聚焦城市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产品线业务市场的开拓,加大研发、市场和运营能力等支出,以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结算的收入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与运营商合作,采用垫资建设模式导致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9.17	-1,181.14	-2211.25	报告期公司支付 20,506 万元现金购买新科佳都 100% 股权和佳众联 100% 股权和天盈隆 51% 股权,及投资参股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2.61	41,510.37	-38.30	报告期公司支付外汇组合业务现金净流出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刘伟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1 日